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
计划（二）合同包1、合同包4（二次）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HZ-HWZB-2025-004.1B1

陕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2 -
项目概况	- 2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10 -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51 -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条款	- 72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107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二）合同包1、合同包4(二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年09月25日 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Z-HWZB-2025-004.1B1

项目名称：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二）合同包1、合同包4(二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430,515.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大数据技术产教融合实践中心（一期）)：

合同包预算金额：884,465.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884,465.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教学仪器	大数据技术产教融合实践中心（一期）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884,465.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安装调试完毕

合同包2(高铁基础设施一体化检修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

合同包预算金额：546,05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46,05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	------	------	--------	------------	---------

2-1	教学仪器	高铁基础设施 一体化检修开 放型区域产教 融合实践中心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46,050.00
-----	------	--------------------------------------	------	--------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日历日内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大数据技术产教融合实践中心（一期）)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合同包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2-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2-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2-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2-5.《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6.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2-7.《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2-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2-9.《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

[2021] 20 号)

2-10.《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

2-1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财政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

2-12.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合同包2(高铁基础设施一体化检修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合同包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2-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5.《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6.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2-7.《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2-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2-9.《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2-10.《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

2-1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财政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

2-12.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大数据技术产教融合实践中心(一期))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合法注册的法人应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或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2)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在2025年1月1日至今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需随附开户证明材料）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时间在2025年1月1日至今任意时段的缴纳证明；

(4) 书面声明：(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2)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 投标人企业关系关联及联合体说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企业，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2(高铁基础设施一体化检修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上一年度的财务报告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六

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开户备案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提供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一种）。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投标人参与。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及说明。

(7)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身份证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被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参照执行）；

(8) 投标人企业关系关联及联合体说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企业，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9月03日至2025年09月10日，每天上午00: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09月25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电子上传文件提交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中合同包 2 即为原项目合同包 4）。

2.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供应商初次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时,请先阅读【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http://sxggzyjy.xa.gov.cn/>)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市市级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并按要求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 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

4.办理 CA 认证:电子交易平台现已接入陕西 CA、深圳 CA、西部 CA、北京 CA 四家数字证书公司,各供应商在交易过程中登录系统、加密/解密投标文件、文件签章等均可使用上述四家 CA 公司签发的数字证书。办理须知及所需资料详见：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220701/6972fe02-f996-4928-951e-545dab02e53c.htm>

5.供应商于文件发售时间内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系统(<http://sxggzyjy.xa.gov.cn/>)，选择本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网上报名成功后，下载电子招标文件：供应商应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预览全部可供参与的项目，然后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成功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交易文件下载】免费获取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SXSZF）。请务必在采购文件获取期限内及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并做好备份，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将会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及后续投标活动；

6.制作电子投标文件（*.SXSTF）需要使用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编制完成后使用 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电子投标文件。软件下载及操作说明详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操作手册》。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及时提交加密后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的，系统将会拒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随时留意【陕

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区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提供有变更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7.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不见面开标系统。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西安市）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

8.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签到、解密或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西安市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 396 号

联系方式：1包：毛老师 18066610256；4包：林老师 1859206285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六路 25 号万象汇 1 幢 1 单元 5 层 10501、10502 室

联系方式：029 - 88897788；1739163654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诗麒、刘萌、杨利乔、杨柳

电话：029 - 88897788；17391636545

陕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温馨提示：购买招标文件后，请仔细阅读，特别注意粗体及划线部分，如有疑问请来电咨询。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西安市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 396 号 联系方式：1 包：毛老师 18066610256；4 包：林老师 18592062858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六路 25 号万象汇 1 楼 1 单元 5 层 10501、10502 室 联系方式：刘诗麒、刘萌、杨利乔、杨柳 029 - 88897788；17391636545
3	监督管理机构	西安市财政局
4	项目名称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二）合同包 1、合同包 4（二次）
5	项目编号	HZ-HWZB-2025-004.1B1
6	资金性质	财政性资金
7	项目预算（最高限价）	人民币壹佰肆拾叁万零伍佰壹拾伍元整（¥1430515.00 元） 采购包 1：人民币捌拾捌万肆仟肆佰陆拾伍元整（¥884465.00 元） 采购包 4：人民币伍拾肆万陆仟零伍拾元整（¥546050.00 元） 注：供应商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9	项目用途	满足教学需求
10	采购内容和要求	采购包 1：大数据技术产教融合实践中心（一期）（详见采购文件） 采购包 4：高铁基础设施一体化检修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详见采购文件）

11	供应商	响应招标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2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3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地点	<p>采购包 1:</p> <p>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安装调试完毕</p> <p>采购包 4:</p> <p>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日历日内。</p> <p>交货地点：西安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p>
14	招标文件发售	详见招标公告
15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6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7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18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9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0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21	投标担保	根据《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市财函【2020】617 号文），本次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22	履约保证金	<p>收取</p> <p>(1) 履约保证金交纳时间: 供应商应在签订合同前须将履约保证金交至西安市财政局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财政代管账户，其数额为合同金额的 5%。</p> <p>(2) 履约保证金的缴纳形式: 供应商可自主选择银行对公转账、电汇或以支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p> <p>(3)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项目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双方约定的所有档案资料(三份纸质版，一份电子版)，并</p>

		<p>持《申请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函》到采购人办理相关手续后，采购人于 30 日内向成交供应商无息退还。</p> <p>(4) 履约保证金收取账号信息：</p> <p>名称:西安市财政局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财政代管账户</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莲湖路支行</p> <p>银行账号:61001711100052518874-203033</p> <p>纳税人识别号:12610100437202545W</p> <p>地址:西安市灞桥区港务大道 396 号</p> <p>电话：029-88092201</p>
23	备选投标方案 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24	纸质投标文件要求	<p>投标时供应商无需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p> <p>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将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打印盖章后提交至招标代理公司处，以便采购人进行留存备案等工作，中标人应保持投标文件纸质版内容与电子版内容完全一致，否则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纸质投标文件一律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p>
25	投标报价	<p>1.本项目报价包括：项目所需的所有直接成本，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设备费、安装费、实施费、税金、调试费等售后相关费用。</p> <p>2.项目报价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p> <p>3.供应商需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项目所需的产品、服务等的详细报价。</p> <p>4.因投标单位核算失误等所产生的额外费用由供应商承担。</p>
26	评标办法及标准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27	其它事项	本次采购、投标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投标供应商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 25 日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非经采购人同意，本项目不允许中标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

		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并承担因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28	技术成果归属	本项目采购形成的技术成果归采购人所有。
29	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归属	供应商应当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30	本项目所属行业	本项目为货物类采购,所属行业:工业 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1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32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 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p>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p> <p>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p> <p>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p>
33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不允许
35	特殊情况	<p>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p> <p>(一) 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p> <p>(二) 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p>

		<p>过交易系统实施的；</p> <p>(三)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p> <p>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p>
36	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技术支持(软件开发商)	<p>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p> <p>1.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p> <p>2.驻场技术人员：029-86510091/转 80333</p>
37	CA 业务网点	<p>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p> <p>网点 1：西安市高新三路信息港大厦 1 楼客服中心 客服电话：4006-369-888</p> <p>网点 2：西安市长安北路 14 号省体育公寓 B 座一楼 咨询电话：029-88661241</p> <p>网点 3：西安市文景北路 16 号白桦林国际 B 座 2 楼 11#窗口 咨询电话：029-86510073 转 80211</p>

一、名词解释

- 1、采购人：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 2、监督机构：西安市财政局
- 3、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4、供应商/投标人：满足本次招标要求具有相应资质和完成项目能力的供应商/投标人
- 5、标书：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的统称
- 6、中标单位：由评标委员会推荐经采购单位确认的供应商/投标人
- 7、“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 8、“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二、项目说明

- 1、本项目说明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通过公开招标方式择优选定中标单位。

三、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获取：供应商须经过正常渠道下载招标文件。

2、招标文件的组成：目录中所列的章节。

3、供应商应认真审阅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4、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4-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采购人及供应商起约束作用。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都将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4-2、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5、供应商若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6、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7、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根据招标工作进展实际情况，采购人可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若延长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通知各供应商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8、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如发现招标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9、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见须知前附表。

10、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变更公告，供应商应及时下载答疑文件（*.SXSCF，即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从西安市公共资源交

易平台【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企业端】登录，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从【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 (*.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 (*.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11、请各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务必随时关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的变更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因供应商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 中的【首页】> 信息公告】> 市级】> 西安市】> 市本级】；

(2)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网（陕西省·西安市）】(<http://sxggzyjy.xa.gov.cn/>) 中的【首页】> 交易大厅】> 政府采购】。

12、招标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都具有约束力。

四、投标文件

1、供应商资格条件及落实政策：

1-1、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要求。

1-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及公告中要求：

-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 ②《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 ③《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
- ④《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
- ⑤《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⑥关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的说明：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a.如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对其所投价格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其评标价；

b.关于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2、合格供应商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满足本项目资格条件。不符合上述规定的供应商，投标无效。

3、供应商信用信息：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中信用查询的要求；

3-1、查询渠道：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网站（www.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3-2、查询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日当天；

3-3、对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网站被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的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4、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投标无效；

3-5、特别说明：

(1) 供应商如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出现违法失信行为，采购人仍有权利提请评标委员会取消其中标资格；

(2)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已出具的信用查询结果并不能取代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前进行复查。

4、投标文件的组成

4-1、投标函

4-2、开标一览表

4-3、分项报价表

4-4、货物说明一览表

4-5、必备资格证明文件

4-6、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

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指标和要求作出响应。

4-7、招标文件要求的商务响应

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针对本项目的商务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

4-8、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及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5、投标文件编写说明

5-1、电子投标文件 (*.SXSTF) 需要使用专用制作软件——“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陕西公共资源）”进行编制。软件下载地址及操作手册：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操作手册》。

链接地址：

<http://sxggzyjy.xa.gov.cn/fwzn/004003/20181115/4d59c184-e8f6-4d5a-a416-c2f6b0601e66.html>

5-2、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务必先做好电子招标文件的备份工作。然后按操作手册中给出的方法将电子招标文件 (*.SXSZF) 或答疑文件 (*.SXSCF，即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 导入制作软件，最后按照章节分别编制投标文件各个部分。

再次提醒：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随时留意“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伴有变更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 (*.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 (*.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5-3、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需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 锁”进行签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

若导出的 PDF 文件里看不到签章，请尝试使用专用制作软件中的“查看投标文件工具”打开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导出。在制作过程中，如有其他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5-4、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5.4.1、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交证明其资格合格的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5.4.2、供应商还应按照招标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其他的证明其能力、信誉、业绩等的证明文件。

5.4.3、如果“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有要求，供应商还应按照要求提交证明文件的原件。如果未能提供原件或者提供原件不全的，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5-5、证明货物或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5.5.1、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证明其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或与招标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5.5.2、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图片和数据，它包括：

- (1) 本次采购特别要求的货物或服务合格性证明文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 逐条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对招标的技术和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 (3) 货物技术参数或服务内容、实施方案的详细说明。

7、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8、各供应商须对以下内容做出承诺：

8-1、供应商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和串通投标。

8-2、必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生产、供货等。

8-3、非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将本项目内容进行分包实施，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经采购人同意，中标单位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分包部分为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

8-4、接受采购人委托的相关单位对货物内容、质量、进度、实施方案、价款支付与结算审核等的监督和管理。

8-5、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的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此引起的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8-6、采购人享有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含合法获得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8-7、供应商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供应商的行为将作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供应商认定。

五、投标担保：本项目不需提供

六、投标

1、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需要使用 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注意：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时解密投标文件应当使用同一 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

1-2、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下，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系统将予以记录。

1-3、上传文件有误或需要重新提交的，可先撤销已经上传的文件，然后重新上传新文件。

2、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1、投标文件需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经法人代表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人代表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中。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 锁”进行签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若导出的 PDF 文件里看不到签章，请尝试使用专用制作软件中的“查看投标文件工具”打开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导出。在制作过程中，如有其他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2-2、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招标文件格式编制的投标文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3-1、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3-2、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不得撤回投标文件。

3-3、对已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文件，再重新提交新文件；中标后提交的纸质文件（备案用）应从专用制作软件中直接打印，与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不允许补充和修改。

4、关于投标文件的雷同性分析

4-1、根据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印发的《关于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开通标书雷同性分析功能的通知》，在符合性审查环节，将由评标委员会在评标系统中对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雷同性分析。

4-2、雷同性分析由两项指标组成，分别是“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其中，前者通过验证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设备的特征信息（如 MAC 地址、硬盘序列号、CPU 编号、主板号等），判断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出自同一台设备。

4-3、若“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则表明不同投标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出自同一台制作设备，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复函》（陕财办采函〔2019〕18 号），该情形可以视为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4、若“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则表示不同投标供应商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时，使用同一源工程文件，该情形建议由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情况综合判定。

5、投标文件被拒绝接收的情形

5-1 误投的或采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

5-2 逾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

七、开标

1、开标

开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实施，整个过程受同级政府采购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

“不见面开标”基本流程：“不见面开标”是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实现的供应商在线参与开标的一种组织形式。供应商无需抵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线实现开标、解密、澄清等操作。

1-1、供应商登录：开标前，请各供应商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

1-2、主持人宣布开标：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过后，系统将不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

1-3、解密投标文件：供应商在收到主持人“开始解密”指令后，应使用“加密该投标文件的 CA 锁（必须是同一把锁）”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除因【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断电、断网、系统故障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不见面开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外，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

1-4、唱标：对于公开招标项目，“不见面开标”系统将自动展示供应商名单及其投标报价。

1-5、开标结束：进入评审环节。供应商请保持在线，评审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能会要求供应商做相应的澄清。因供应商擅自离席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说明：详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

链接地址：

<http://sxggzyjy.xa.gov.cn/fwzn/004003/20200426/bc8b2c1e-abe2-4168-913c-68ff93345faf.html>

1-6、建议供应商在开标前 60 分钟内用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开始签到），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并做出响应。

1-7、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供应商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建议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

2、开标环节投标文件视为无效的情形

2-1、供应商放弃或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2-2、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完整解密的，如忘带 CA 锁、或携带的 CA 锁与加密文件的 CA 锁不同、或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

2-3、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打开的；

2-4、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突发状况的应急处置

在开评标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工作无法正常进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汇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并等待或中止后续活动。

4、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投标无效：

4-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4-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4-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

4-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放弃中标；

4-7、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5-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5-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5-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 5-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现规律性差异；

八、资格审查

1、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委派的资格审查小组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有关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核查。

2、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何一项或有任何一项不满足，都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图文清晰、易于辨识，否则由此带来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资格审查结束后，资格审查小组成员应当对审查结果进行签字确认；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资格审查小组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4、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评标阶段。

资格性审查表（采购包 1）

序号	资格审查项	通过条件		
1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合法注册的法人应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或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2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需随附开户证明材料）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		

		(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时间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时段的缴纳证明；		
4	书面声明	(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2)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及联合体说明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企业，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注意事项：				
<p>1.除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外，其他行业分支机构在参与投标时，须同时提供分支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和总公司（总所）出具的授权书，总公司（总所）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经总公司（总所）授权后，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p> <p>2.事业单位参与投标时，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社会保障资金和税收缴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自然人（仅限中国公民）参与投标时，只需提供身份证复印件。</p>				

资格性审查表（采购包 4）

序号	资格审查项	通过条件

1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经审计的上一年度的财务报告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开户备案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提供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一种）。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		

		法失信行为的投标人参与。		
5	承诺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及说明。		
6	其他要求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身份证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被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7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及联合体说明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注意事项：				
<p>1.除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外，其他行业分支机构在参与投标时，须同时提供分支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和总公司（总所）出具的授权书，总公司（总所）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经总公司（总所）授权后，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p> <p>2.事业单位参与投标时，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社会保障资金和税收缴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自然人（仅限中国公民）参与投标时，只需提供身份证件复印件。</p>				

九、评标

1、评标委员会

(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规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其中，技

术、经济等方面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2) 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3) 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供应商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4) 采购人委派代表进入评标委员会时，须出具授权函。

(5) 评标委员会应推荐一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审组长。

(6)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7)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a、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审查投标文件；

b、符合性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c、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d、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e、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单位；

f、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g、对评标过程及各供应商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h、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各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i、配合各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包括评标委员会）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

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评标原则：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禁止不正当竞争。

4、评标办法：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本节评分标准）。

5、评标工作程序：

5-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产品、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 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 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 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 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 招标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 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资格合格者投标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符合性审查表（采购包1）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1	投标文件语言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均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
3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4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 报价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 (3) 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5)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响应。
5	电子投标文件雷同性分析	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通过评标系统的雷同性分析。
6	无其他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响应无效的事项	没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他条款

符合性审查表（采购包 4）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1	投标文件语言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均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
3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4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 报价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 (3) 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5)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响应。

5	电子投标文件雷同性分析	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通过评标系统的雷同性分析。
6	无其他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响应无效的事项	没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他条款

5-3、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在评标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回复。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书写错误的评审标准: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 a、投标文件有关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b、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乘以数量的计算结果为准;
- e、投标文件图表与文字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 f、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
- g、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h、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为准。

注:按上述方法修正的内容(其中,同时出现上述a至d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4、评价:

- (1) 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文件符合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外部

证据。

(2) 评标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供应商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 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a、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b、如果投标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c、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期间一切费用自理。

6、评分标准：

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采购包1）

项别		评审要素	说明
名称	总分 值100		
价格	30	有效投标报价最低报价为基准价得30分，其他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基准价/投标报价) ×30。 注：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技术参数响应	21	1、所投产品技术参数清楚、明确并能逐条响应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满足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没有负偏离，得基本分21分；其中：(1)▲项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1分；(2)其他项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0.5分，扣完为止。 备注：1.所有参数项须有佐证材料（佐证材料例如：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制造商检验报告、产品彩页、官网功能截图等任意一种）。投标人自行承担因材料提供不全导致技术参数被视为负偏离的风险。 2.本项目中涉及到的信息化软硬件设备需满足信创改造要求，否则本项得0分。	

实施方案	9	<p>一、评审内容</p> <p>投标人需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含：①实施计划、②供货、安装、调试方案、③验收措施、④物力调配的相应保障措施。</p> <p>二、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描述详细；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依据（满分 9 分）</p> <p>①实施计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②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③验收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④物力调配的相应保障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p>	
质量保障方案	3	<p>一、评审内容</p> <p>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质量保证方案。内容包含：①产品性能、制作工艺②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p> <p>二、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依据（满分 3 分）</p> <p>①产品性能、制作工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②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 分 1.5 分。</p>	
人员保障方案	4	<p>1.提供针对本项目拟派的人员配备清单(清单内容应包含:具体成员姓名、年龄、学历、专业技能、工作经验、拟从事岗位)，根据人员</p>	

		<p>配置清单的合理性、专业性综合评审。</p> <p>1.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有相关专业工程师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经理提供身份证件、工程师证书、毕业证书复印件, 并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社保证明);</p> <p>2.项目团队人员配备齐全专业性强、责任制度清晰、职责划分明确, 配备 5 人及以上得 1 分;</p> <p>3.项目团队人员除项目经理外至少有 2 人具有中级工程师证书; 得 1 分;</p> <p>4.项目团队至少有 1 人具有信创集成项目管理师证书, 得 1 分。</p> <p>注: 以上人员提供连续 6 个月的社保证明。人员不重复使用</p>	
来源渠道	7 分	<p>投标人提供产品进货渠道正常, 提供拟投产品(数据库、操作系统、中间件、服务器、实训电脑、交换机、空调)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 所提供的产品来源渠证明文件齐全完整, 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不得分, 每提供一个产品的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得 1 分, 满分 7 分。</p> <p>备注: 以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为计分依据。</p>	
售后服务方案	9 分	<p>一、评审内容</p> <p>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 ①售后服务范围及保障措施②响应时间、响应方式③故障处理及补救措施。</p> <p>二、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 方案须全面, 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p> <p>2.可实施性: 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p> <p>3.针对性: 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依据 (满分 9 分)</p> <p>①售后服务范围及保障措施: 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 满分 3 分;</p> <p>②响应时间、响应方式: 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 满分 3 分;</p> <p>③故障处理及补救措施: 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 满分 3</p>	

		分；	
培训方案	3 分	<p>一、评审内容</p>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及特点制定培训方案，内容包括：①培训目标及计划②培训内容及方式。</p> <p>二、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标准（满分 3 分）</p> <p>①培训目标及计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②培训内容及方式: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p>	
投标人企业实力	4	<p>1、投标人需提供“数据治理”相关的软件著作权证书、软件产品登记证书，每提供 1 项得 0.5 分，满分 1 分，不提供得 0 分。</p> <p>2、投标人具有涉密信息系统集成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得 1 分，不提供得 0 分。</p> <p>3、投标人提供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 DCMM 二级及以上证书得 1 分，不提供得 0 分。</p> <p>4、投标人提供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评估 CS 二级及以上证书得 1 分，不提供得 0 分。</p>	
节能环保产品	2 分	<p>投标人所投产品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应提供该产品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且处于有效期内的，所投核心产品为环保产品，每提供 1 份得 1 分，所投非核心产品为环保产品，每提供 1 份得 0.5 分，满分 2 分。</p> <p>备注：以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证明材料为计分依据。</p>	
业绩	8 分	<p>投标人需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所提供的合同必须有签订日期），每份合格业绩合同计 2 分，满分 8 分。</p> <p>备注：需提供完整业绩合同、中标通知书及对应货款发票复印件，</p>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前述三种证明材料至少提供两项即可得分，否则不得分。	
--	--	------------------------------------	--

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采购包 4）

项别		评审要素	说明
名称	总分 值100		
价格	30	有效投标报价最低报价为基准价得30分，其他各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基准价/投标报价) ×30。 注：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技术参数响应	25	1、所投产品技术参数清楚、明确并能逐条响应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满足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没有负偏离，得基本分 25 分；其中:(1)▲项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1 分；(2)其他项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0.5 分，扣完为止。 备注：所有参数项须有佐证材料（佐证材料例如：根据参数规定具有相应的测试报告/制造商检验报告/产品彩页/官网功能截图/照片等等）。供应商自行承担因材料提供不全导致技术参数被视为负偏离的风险。	
实施方案	6	<p>一、评审内容</p> <p>投标人需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含： ①实施计划、②供货、安装、调试方案、③验收措施、④物力调配的相应保障措施。</p> <p>二、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描述详细；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依据（满分 6 分）</p>	

		<p>①实施计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p> <p>②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p> <p>③验收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 满分 1.5 分；</p> <p>④物力调配的相应保障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p>	
质量 保障 方案	3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质量保证方案。内容包含：①产品性能、制作工艺②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p> <p>二、评审标准</p> <p>4、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p> <p>5、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p> <p>6、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依据（满分 3 分）</p> <p>①产品性能、制作工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p> <p>②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p>	
人员保 障方案	3	<p>提供针对本项目拟派的人员配备清单(清单内容应包含:具体成员姓名、年龄、学历、专业技能、工作经验、拟从事岗位)，根据人员配置清单的合理性、专业性综合评审。</p> <p>1.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有相关专业工程师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项目经理提供身份证件、证书、社保证明)；</p> <p>2.人员配备齐全 (例如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售后等人员)、专业性强、责任制度清晰、职责划分明确，具备 5 人以上得 1.1-2 分；</p> <p>人员配备不够齐全、职责划分不够明确，人员不足 5 人的得</p>	

		0-1分。	
来源渠道	6 分	<p>产品进货渠道正常，提供拟投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所提供的产品来源渠证明文件齐全完整，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不得分，每提供一个产品的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得 0.5 分，满分 6 分。供应商若为生产厂家本项得满分。</p> <p>备注：以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为计分依据。</p>	
售后服务方案	9 分	<p>1.售后服务方案</p>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①售后服务范围及保障措施②响应时间、响应方式③故障处理及补救措施。</p> <p>二、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p> <p>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p> <p>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依据（满分 9 分）</p> <p>①售后服务范围及保障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p> <p>②响应时间、响应方式：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p> <p>③故障处理及补救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p>	
培训方案	3 分	<p>一、评审内容</p> <p>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及特点制定培训方案，内容包括：①培训目标及计划②培训内容及方式。</p> <p>二、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p> <p>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p> <p>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标准（满分 3 分）</p> <p>①培训目标及计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p> <p>②培训内容及方式: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p>	
节能环保产品	2 分	<p>投标人所投产品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应提供该产品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且处于有效期内的，所投核心产品为环保产品，每提供 1 份得 1 分，所投非核心产品为环保产品，每提供 1 份得 0.5 分，满分 2 分。</p> <p>备注：以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证明材料为计分依据。</p>	
业绩	8 分	<p>供应商需提供供 2020 年 9 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供应商所提供合同必须有签订日期），每份合格业绩合同计 2 分，满分 8 分。</p> <p>备注：需提供完整业绩合同、中标通知书及对应货款发票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前述三种证明材料同时提供方可得分，否则不得分。</p>	
演示	5 分	<p>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视频验证的产品（焊缝探伤仪、锂电钻孔机、锂电仿形打磨机中部分参数）供应商应进行视频演示。每成功演示一条，得 1 分，满分 5 分。</p> <p>注：演示采用线上腾讯会议模式进行，会议号将会在演示前通知各供应商，请各供应商授权代表开标当天注意接听电话。演示时间为 10 分钟。</p>	

注：1) 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2)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标处理。

3) 特殊情况处理：

a、当供应商某评分项出现未报、漏报或零报价时，该分项得零分，并不参与投标报价分的计算。

b、相同品牌产品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c、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d、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本评标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待评委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7、政府采购政策评分标准

7-1、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 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有关规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则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在工程采购项目中，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在服务采购项目中，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

参加本项目的小微企业须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附件），未提供的不视为小微企业。供应商须做出承诺，保证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 小微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

7-2、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2) 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监狱企业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7-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评分标准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的不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7-4、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1) 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

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有关规定,以《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为准。

(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有关规定,以《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为准。

(3)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以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未提供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计分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计分。

(4) 若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 对于同时列入环保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6)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计分。

8、定标程序

(1) 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办法,经过符合性审查、澄清、比较与评价等程序后,在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进行综合评审,以评标总得分最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以上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 根据“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市财函【2021】431号,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工作结束后1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4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

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4)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其他供应商若有异议，按《政府采购法》第 52 条执行。

(5) 中标单位确定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原因不作任何解释。

(6) 采购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对合同进行备案公示，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5、投标无效的情形：

5-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5-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5-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5、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5-6、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5-7、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6、中标通知书及未中标通知书

6.1 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在线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模块中点击下载“中标(成交)通知书”。

6.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3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评标结果查看】，查看本单位的最终得分与排序。

十、合同

1、中标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二十五（25）个日历日内，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中标单位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或者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同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

一候选人为中标单位，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中标单位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3、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招标文件、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及评议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4、中标后，中标单位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招标项目的供货，经采购人同意，中标单位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分包部分为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履行的，中标单位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中小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5、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单位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6、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单位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十一、合同的履约验收

采购人应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十二、招标服务费

1、中标单位根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采购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的标准下浮20%收取。

2、招标服务费应采用转账、现金形式缴纳。

招标代理服务费汇款账户：

开户行名称：陕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光大银行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唐延路支行

帐号：78580188000008530

十三、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如果发生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

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 等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1)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 (2)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
-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 投标截止后供应商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5) 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 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十四、特殊情况处理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信息公告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8〕26号),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后参加投标或实质响应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只有一家, 经财政部门审批同意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 其公示内容和期限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规定办理。

十五、询问、质疑与投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执行)

1、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2、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2-3、供应商必须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及其制作说明提出质疑。

2-4、供应商应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联系人: 刘工, 联系方式: 029 - 88897788; 17391636545,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六路 25 号万象汇 1 幢 1 单元 5 层 10501、10502 室。

2-5、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陕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 (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
-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或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及证明材料不完整的；
- (5)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 (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 (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4、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5、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财政部门应当予以驳回，并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3 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6 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7、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按《政府采购法》第 55 条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 17 条等有关规定执行。

十六、纪律要求

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2、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 (一)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十四、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十七、拒绝商业贿赂

1、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评审专家在招投标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2、供应商必须填写《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附件）并附在投标文件中。

十八、其他

- 1、本次项目的验收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 2、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采购包 1：大数据技术产教融合实践中心（一期）

一、项目概况

大数据技术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对标大数据技术专业建设标准和实训室建设标准，建设一个具备产、学、研、创、训功能的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大数据产教融合实践中心，依托真实的企业大数据应用场景与先进的软硬件设备，构建数据采集、清洗、存储、分析、可视化及应用开发等全流程实践环境。其作用在于，一方面为学生提供沉浸式实践平台，通过参与企业真实项目实训，将理论知识转化为实际操作能力，掌握大数据技术的实战应用；另一方面，作为校企合作的纽带，承接企业技术培训、员工技能提升及联合研发等任务，推动教学内容与行业需求、科研创新与产业应用的精准对接，既培养符合产业需求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又为企业技术升级和区域数字经济发展提供人才支撑与技术服务。

本项目是大数据技术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建设一期项目，主要建设部分基础设备。

二、采购内容

品名	设备名称	基本规格	单位	数量
1-1	实训电脑 (核心产品)	★1.机型：国产处理器台式机； ★2.处理器：主频≥2.8GHz、核心≥8个、缓存≥16MB，x86架构； 3.主板：与处理器相匹配芯片组主板，具备智能温控系统； ▲4.内存：≥32GB DDR4 3200MHz，≥4个内存插槽； ▲5.硬盘：≥2TB SSD，预留3.5英寸SATA硬盘仓位； 6.光驱：内置DVDRW光驱； ▲7.显卡：独立显卡，显存≥4G，频率≥4266MHz，位宽≥128位，≥VGA + HDMI视频输出接口； 8.音频：集成5.1声道高清声卡，≥5个音频接口，具备硬件语音降噪技术； 9.网卡：集成千兆网卡；	台	50

		<p>10.I/O 扩展槽: ≥3 个 PCIe 、≥2 个 M.2 插槽；</p> <p>11.I/O 扩展接口: ≥10 个 USB 接口，≥1 个串口、≥2 个 PS/2 接口；</p> <p>12.键盘鼠标: USB 接口防泼溅键盘、光电鼠标；</p> <p>13.电源: ≥200W 电源，具备断电保护功能；</p> <p>14.BIOS: 国产固件；</p> <p>15.机箱: 立卧可转换机箱，体积≤12L；</p> <p>▲16.操作系统: 预装国产操作系统且永久授权使用，支持 Hadoop/Spark/Flink 等大数据框架的原生适配，支持 Docker 容器化部署大数据组件；</p> <p>▲17.显示器: ≥23.8 英寸液晶显示器，分辨率≥1920x1080、刷新率≥100Hz、亮度≥300nits、对比度≥4000:1，VGA + HDMI+ DP 视频输入接口带原厂数字信号线缆、VESA 标准安装孔；</p> <p>18.一键恢复: 基于 BIOS 层系统备份与恢复功能，支持多种介质备份与恢复（本地硬盘、U 盘或移动硬盘等），支持多种方式部署（U 盘部署、PXE 部署和脚本部署等）、支持多种操作系统备份与恢复。</p>		
1-2	服务器	<p>★1.满足信创改造要求；</p> <p>★2.处理器: 2× (≥32 核, 2.6GHz)，支持 12×3.5 英寸硬盘；</p> <p>▲3.内存: ≥12×64GB DDR4 RDIMM，带 ECC 功能；</p> <p>▲4.硬盘: ≥2 块 480GB SSD, ≥2 块 1.6TB NVME SSD (DWPD 3), ≥8 块 4TB HDD，配置企业级硬盘</p> <p>5.RAID: 配置独立硬件 RAID 卡，支持 RAID0,1,10 和直通；</p> <p>▲6.网络: ≥2 块双口万兆网卡，4×SFP+ 10G 多</p>	台	1

		<p>模模块光模块；</p> <p>▲7.AI 加速配件: ≥2 块国产化推理卡, 单卡 INT8 算力≥140TOPS, 单卡显存容量≥24GB, 单卡显存带宽≥200GB/s;</p> <p>8.电源：冗余电源 2×900W;</p> <p>9.外形：标准 2U 机架式服务器，含静态滑轨；</p> <p>10.服务器通过 3C、节能、环保和 IT 产品信息安全认证，产品可再生利用率≥80%，提供认证证书或权威检测机构测试报告证明材料；</p> <p>11.提供≥3 年原厂上门售后服务，可在官网查询设备的维保信息，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p>		
1-3	万兆交换机	<p>▲1.交换容量 ≥7.2Tbps, 包转发率≥132Mpps;</p> <p>▲2.提供≥24 个万兆光口；</p> <p>3.支持模块化电源，支持电源个数≥2；</p> <p>4.支持静态路由、RIPv1/v2、RIPng、OSPFv2/v3、ISIS、ISISv6、BGP4、BGP4+；</p> <p>5.支持 4K VLAN、支持 QinQ；</p> <p>6.支持以太网环保护协议；</p> <p>7.支持扩展 ACL；</p> <p>▲8.含 2×40G QSFP+光模块。</p>	台	3
1-4	定制机柜	<p>1.尺寸：根据服务器、交换机大小定制</p> <p>2.材质：冷轧钢板</p> <p>3.颜色：黑色</p>	台	1
1-5	服务器操作系统	<p>★1.国产操作系统，满足信创改造要求,永久授权使用；内核版本不低于 4.19；</p> <p>▲2.CPU 支持: 支持 AMD64、ARM64、MIPS64、SW64、LoongArch 架构的 CPU。</p> <p>3.中文支持：采用 i18n（国际化）技术和标准，支持最新国家标准字符集 GB18030-2022。</p> <p>4.基本功能：提供文件管理、用户帐户管理、用</p>	套	1

		<p>户组管理、设备管理、日志管理、网络管理、输入法管理、软件更新管理等基本功能。</p> <p>5.★浏览器：系统预装自研浏览器，且浏览器产品满足 GM/T0087《浏览器密码应用接口规范》、GM/T 0028《密码模块安全技术要求》、GB/T 38636《信息安全技术传输层密码协议(TLCP)》等规范标准。(提供与操作系统同品牌的浏览器软著证书、浏览器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p> <p>▲6.虚拟化管理：支持虚拟化解决方案，如OpenStack、KVM、Docker、Hyper-V 等。</p> <p>7.★评估分析：支持第三方认证工具或同品牌国产 Linux 系统通用压力分析套件软件、通用性能评分套件软件。(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软著证书等证明材料)</p>		
1-6	数据库	<p>1.★国产分布式数据库，满足信创改造要求,永久授权使用；</p> <p>2.支持 JDBC、ODBC、OCI、Python、PHP 以及.NET 接口等功能；</p> <p>3.★具体读写分离集群、共享存储集群故障切换及失败节点自动加入、动态扩展、数据库集群支持 16 个以上物理节点的组建以及同构数据库之间的数据同步、多节点共享存储集群部署以及集群节点间负载均衡、集群可以实现多读等功能；须提供第三方测试机构提供测试报告。</p> <p>4.支持完全备份、增量备份、差异备份、归档备份等高可靠性功能。</p>	套	1
1-7	中间件	1.★国产中间件，满足信创改造要求,永久授权使用；	套	1

		<p>2.▲产品技术成熟稳定，遵循 JavaEE/Jakarta EE 国际标准规范，具有良好的先进性与兼容性。同时通过 Jakarta EE8.0、Jakarta EE9.0、Jakarta EE9.1 及 JakartaEE10 系列的标准规范认证，请逐个提供官网网址及官网认证截图证明材料。</p> <p>3.具备 Web 应用、EJB 应用、身份验证、日志审计等基本功能，提供类库管理、集成环境管理、图形化监控、JVM 配置、垃圾回收配置等工具，支持实例部署、数据库连接服务，为业务系统提供运行环境。</p> <p>4.支持商密算法，内置对 SM2/SM3/SM4 国家商用密码算法的实现包；支持国密证书，支持双向认证，可在管控台对国密证书进行配置。</p>		
1-8	数据治理实训平台	<p>▲一、平台框架</p> <p>1.平台采用 B/S 架构（需提供功能界面截图）</p> <p>2.可操作性要求</p> <p>流程的设计需要根据客户实际的应用场景做到流畅和完整性。</p> <p>▲二、平台功能（需提供功能界面截图）</p> <p>1.数据采集整合：支持多样数据源接入，像数据库、文件系统等，能高效汇聚数据，助力学生掌握数据采集要点与整合技巧。</p> <p>2.数据清洗校验：配备先进工具，可处理脏数据、重复值等，通过实践让学生学会保障数据质量的方法。</p> <p>3.分析挖掘实操：提供主流分析算法与模型，让学生实操挖掘数据价值，提升数据分析与挖掘能力。</p>	套	1

		<p>4.数据可视化呈现：集成可视化工具，学生能将分析结果直观展示，掌握可视化表达数据的技能。</p> <p>5.流程模拟演练：模拟真实数据治理项目流程，从规划到运维全环节实操，积累项目经验。</p> <p>6.知识学习考核：内置丰富学习资源，包含教程、案例等，还设有考核模块，检验学生学习成果。</p>		
1-9	立柜式空调	<p>1.制冷剂：R32；</p> <p>▲2.匹数：≥5 匹；</p> <p>▲3.类型：立柜式，一级能效</p> <p>4.电压/频率：三相电；</p> <p>5.输入功率：≥8000W；</p> <p>6.制冷量：≥12000W；</p> <p>7.制热量：≥13000W；</p> <p>8.循环风量：≥2000m³/h；</p> <p>9.室内噪音：≤52dB(A)；</p> <p>10.室外噪音：≤60dB(A)。</p>	台	2
1-10	挂式空调	<p>1.制冷剂：R32；</p> <p>▲2.匹数：≥3 匹；</p> <p>▲3.类型：挂式，一级能效</p> <p>4.电压/频率：三相电；</p> <p>5.制冷量：≥7000W；</p> <p>6.制热量：≥9500W；</p> <p>7.循环风量：≥1300m³/h；</p> <p>8.室内噪音：≤47dB(A)；</p> <p>9.室外噪音：≤56dB(A)。</p>	台	1
1-11	学生桌椅	<p>一、电脑桌</p> <p>1.规格：≥700mm 长×600mm 宽×740mm 高</p>	套	50

		<p>2.面材:GB/T 34722-2017 浸渍胶膜纸饰面胶合板和细木工板;用于所有板式家具板面的贴面(含隔板), 厚度≥0.2mm;</p> <p>3.基材:GB/T 5849-2016 细木工板;满足甲醛释放量分级(GB/T 39600-2021)》中 EF 级之要求, 即甲醛释放量: < 0.025mg/m³;</p> <p>4.封边:QB/T4463-2013 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应为素色或木纹色, 表面哑光, 所有人造板均需封边, 采取 PR 热熔胶封边(无醛胶), 封边条厚≥1mm;</p> <p>5.五金配件:QB/T 1242-2021 家具五金件安装尺寸、QB/T2189-2013 家具五金。</p> <p>6.钢材厚度: ≥2mm。</p> <p>二、凳子</p> <p>1.材质与桌子相同</p> <p>2.规格: ≥340mm 长*240mm 宽*420mm 高</p>		
1-12	多媒体讲台	讲桌采用钢木混合构造, 桌体上部分采用圆弧设计。讲台整体设计符合人体力学原理, 重点部位须采用一次冲压成型技术; 所有钣金部分均采用激光切割加工, 所有尖角倒圆角不小于 R3, 尺寸: 不小于 1150×780×1000mm (长宽高) 可配漏电保护器。配有接线盒: HDMI×1, USB×2, 网线×1, VGA×1, 音频×1。	台	1
1-13	装修及综合布线	<p>1.室内面积≥80m²</p> <p>▲2.装修: 更换前后防盗门, 更换服务器房间隔断门, 地面翻新, 窗帘架及窗帘, 顶面、四周墙面基层处理, 白色乳胶漆, 含: 铲除、批刮腻子、打磨、乳胶漆, 墙面开槽线恢复、双层石膏板吊顶、顶面布局造型、石膏板封装外刮乳胶漆、板材包窗台暖气, 柜面敷乳胶漆、安装散热网叶、</p>	项	1

	<p>四周踢脚线材料和施工、外框和软膜照明灯珠材料及安装、地插及插座+抠槽安装、强电箱改造、顶棚原灯具拆除、电线拆装（暗埋电源线）、灯具安装、脚手架租赁、文化墙制作。</p> <p>▲3.综合布线：实训室布线、局域网交换机、学习终端局域网组网。</p> <p>4.装修及综合布线质量满足国家相关标准。</p>		
--	------------------------------------------------------------------------------------------------------------------------------------------------------------	--	--

注：本次项目技术参数分为重要技术指标▲和一般技术指标；重要技术指标▲和一般技术指标为评审的参考依据，不作为废标项，允许负偏离。

三、技术要求

（一）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及培训要求：

1、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中标单位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责任或费用。确保设备包装符合国家运输标准，确保设备在运输过程中不受损坏。

2、运输：选择安全、可靠的运输方式，确保设备按时、完好地送达指定地点。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到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拆旧及垃圾清运费等费用。

3、安装、调试及培训：中标单位负责所有设备的拆旧、安装、调试、培训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中标单位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该设备需要安装调试，现场培训该设备的使用方法，注意事项及如何保养。

四、服务要求

为确保用户正确合理操作使用系统，根据本项目涉及的内容，投标人提供免费培训。根据采购方实际需求，对采购方实训管理人员和用户免费进行全面的技术培训，提供相应的培训文档和讲解说明，使用户能够独立进行日常管理和维护，同时积极配合用户做好培训教材的准备工作。包括：

专业技术培训：投标人需提供不少于2次、每次不少于4小时的线下专业理论及实操培训，承担培训全部费用，涵盖产品使用重点、难点，以及平台整体功能讲解、系统控制操作、简易故障处理、日常运维等内容。围绕大数据实训平台，讲解安装、操作和维护流

程；剖析系统常见故障现象，传授诊断与处理方法；梳理使用中常见问题及解决方案，让师生熟练运用平台开展教学与实训。

教学资源持续更新：结合行业发展与企业项目实践，定期（每季度/半年）更新数据治理实训平台教学资源，如实训案例、项目素材、课程资料等，保持教学内容先进性。

技术响应与运维保障：建立7×24小时技术响应机制，实训平台出现故障时，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远程排查解决，若远程无法处理，24小时内现场运维，保障平台稳定运行。

校企合作拓展助力：利用企业行业资源，每年为学校引入至少5家优质企业开展校企合作，搭建人才供需、技术交流平台，促进学校与企业深度协同，每年为学校引入企业培训项目至少1项，或提供企业师资助力学校开展技能培训，企业专家入校开展前沿技术讲座（每年至少2场）。

科研协同支持：为学校现代通信技术专业群教师科研项目提供技术、数据、设备支持，协助申请科研经费，推动科研成果转化，提升学校科研实力。

人才培养：借助大数据技术产教融合实践中心，校企共建专业，开展人才培养方案调研和修订工作，让学生接触前沿技术与项目，助力学校在省级以上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奖，校企共建课程资源、教材资源、共同开展人才培养工作等。企业深度参与大赛筹备，提供技术指导、模拟训练环境，针对赛项需求定制培训内容，协助学校培养参赛学生，提升获奖概率。

产教融合：实习岗位与实践支持方面，开放企业实习岗位，为学生提供岗位认知实习场所（至少1次/年），接纳学生参与生产实践与技术培训，每年按实践中心人才培养规模，合理投放实习岗位，助力学生积累行业经验。实践中心申报方面，派遣技术骨干，为院级、省级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基地申报提供全程技术支持，包括资料准备、方案设计等，提高申报成功率。**教师企业实践赋能：**为教师提供企业实践机会与技术培训，每年安排至少5人次教师深入企业，参与项目开发、技术攻关，更新教师知识体系，反哺教学。

国际合作：依托企业“一带一路”等国际项目合作基础，随企出海，或参与大数据相关专业标准、课程标准、行业标准制订，将国际先进理念与实践融入学校教学，提升实践中心国际化水平。

五、商务要求（本项为实质性条款，不可负偏离）

1. 报价是指产品到达使用地点，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所有费用，包括产品的报价及所发生的运杂费（含保险）、现场安装调试费及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

报价=产品价（含税）+售后服务培训费+保险费+相关伴随费用等。

2.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采购方在收到中标方提交的合规发票及付款申请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 作为预付款。

货物全部运到采购人指定地方，安装调试完毕并经终验合格后 30 天内，中标人提交相关验收报告及合规发票，采购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3.履约保证金：收取

(1) 履约保证金交纳时间：供应商应在签订合同前须将履约保证金交至西安市财政局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财政代管账户，其数额为合同金额的 5%。

(2) 履约保证金的缴纳形式：供应商可自主选择银行对公转账、电汇或以支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3)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项目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双方约定的所有档案资料(三份纸质版，一份电子版)，并持《申请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函》到采购人办理相关手续后，采购人于 30 日内向成交供应商无息退还。

(4) 履约保证金收取账号信息：

名称:西安市财政局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财政代管账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莲湖路支行

银行账号:6100171100052518874-203033

纳税人识别号:12610100437202545W

地址:西安市灞桥区港务大道 396 号

电话：029-88092201

六、其他（本项为实质性条款，不可负偏离）

(一) 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二) 产品质保期:

质保期为终验合格后 36 个月。

(三) 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采购包 4（高铁基础设施一体化检修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高铁基础设施一体化检修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建设，是对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临潼校区教学楼 108 原钢轨探伤实训室的升级改造，主要通过采购专业设备提升实践教学、技能训练、职业鉴定及社会服务能力。

二、采购内容（包括采购品目、规格和数量）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产品认证/检测报告	备注
1	钢轨探伤仪	钢轨专用	4 套	具有铁路专用计量器具技术审查证书	核心产品

2	焊缝探伤仪	钢轨专用	3 套	具有铁路专用计量器具技术审查证书	
3	可视化试块	钢轨专用	2 套	-	
4	试块	CSK-1A	6 套	生产厂家具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的实验室认可证书	
5	试块	带把阶梯试块	6 套	生产厂家具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的实验室认可证书	
6	试块	GHT-1ab	5 套	生产厂家具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的实验室认可证书	
7	试块	GHT-5	5 套	生产厂家具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的实验室认可证书	
8	锂电钻孔机	两档转速	1套	1.具有国家铁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 CRCC 测试报告; 2.具有 CNAS 或者 CMA 认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具有锂电池的《陆运运输条件鉴别报告书》。	铁路工务专用
9	锂电捣固镐	转轴竖直式	2 套	1.提供电池低温检测报告; 2.提供国家铁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 CRCC 测试报告(包含镐尖振幅和镐尖加速度数据); 3.提供锂电池的《陆运运输条件鉴别报告书》	铁路工务专用
10	锂电扭力扳手	-	4 套	1.提供第三方计量检测机构	铁路工务专

				出具的扭矩计量检测报告、提供 IP45 防水检测报告；2.提供锂电池包的 1.2 米跌落测试报告和提供锂电池的《陆运运输条件鉴别报告书》。	用
11	锂电仿形打磨机	机械、电子两种砂轮进给方式	1套	1.通过铁路局集团公司（原铁路局级）及以上技术评审，提供相关证书（报告）验证； 2.提供国家铁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 CRCC 测试报告； 3.提供电池 GB/T 34570.1-2017《电动工具用可充电电池包和充电器的安全第 1 部分：电池包的安全》的检测报告。	铁路工务专用
12	钢轨磨耗仪	-	2	-	铁路工务专用

三、技术要求

1.钢轨探伤仪

- (1)产品标准▲：技术指标满足国家铁道行业标准 TB/T2340-2012《钢轨超声波探伤仪》。
- (2)产品认证▲：具有铁路专用计量器具技术审查证书。
- (3)探测通道：9个通道，其中0°通道一个，37°通道两个（前37°、后37°），70°通道六个（前70°、后70°、前内70°、前外70°、后内70°、后外70°）；
- (4)探测范围：250mm
- (5)水平线性误差：≤2%，垂直线性误差：≤15%。
- (6)动态范围：≥16dB(抑制小)，2~6dB(抑制大)；
- (7)增益控制范围：0~60dB；

- (8)衰减器误差：每 12dB 不大于（小于）1dB；
- (9)配触摸屏，显示屏不小于 10 寸
- (10)具有 C 超功能▲，能够记录 B 超中信号幅度信息，进行信号包络分析，实现回放软件调节增益功能。
- (11)具有母材探伤和焊缝探伤功能▲，可接 1 组双收发探头和 3 组单收发手持探头，完成目前全部的焊缝扫查作业功能，并配有对应回放软件。
- (12)增加钢轨俯视图，清晰区别 70°探头内口外口伤损图像。
- (13)要求车体轻便坚固耐用，整车重量小于 22 公斤（不含耦合剂）。
- (14)具有 GPS 缺陷定位功能，仪器界面可以显示经纬度值；
- (15)具有全程自动记录功能，文件可通过 U 盘导出在电脑上利用回访软件回放；可通过回放软件上传数据至钢轨探伤和伤损管理系统，并进行人工智能分析。
- (16)具有探头横向位置检测功能；
- (17)内置电池供电，具有良好的防水、防风沙性能。

2. 焊缝探伤仪

- (1)仪器应具有 3 个及以上探头收发独立探测通道和一组阵列探头接口，满足在役焊缝扫查装置要求，按照通道数量配齐探头，含有一组轨腰阵列式探头，应能对轨底部位进行 K 型扫查，对轨腰部位进行复合串列式扫查。所有探头接口应位于仪器右侧，方便现场操作探头▲。
- (2)具有 A 型和由编码器实现的 B 型检测功能，配备不小于 8 寸高亮彩色显示器，A、B 型图像同屏、分区无重叠显示，B 型图可显示 400mm 及以上长度的钢轨信息▲。
- (3)具有远程控制系统，用户可以通过互联网实时观察管内各台探伤仪的地理位置和主要参数，并接收探伤数据。
- (4)具备高速 USB 接口，可通过 U 盘将数据转存到电脑上。
- (5)具有配套的数据回放分析软件，可以记录检测焊缝的数量及每个焊缝探测流程和相应的探测时间。可通过回放软件上传数据至钢轨探伤和伤损管理系统，并进行人工智能分析。可统计当天检测焊缝的数量和每个焊缝的探测流程及每个探头的具体检测时长、波形。探伤数据应含探伤作业必要的数据（焊头编号）。回放软件具有打印报告、截图功能。
- (6)主要技术参数▲：衰减量 $\geq 80\text{dB}$ ；衰减误差：每 12dB 工作误差不大于 $\pm 1\text{dB}$ ；垂直直线性度误差： $< 4\%$ ；水平线性误差： $< 2\%$ ；动态范围： $\geq 26\text{dB}$ ；探测范围 $\geq 300\text{mm}$

(钢横波)；探测灵敏度余量： $\geq 55\text{dB}$ ；发射脉冲重复频率：单探头 $\geq 400\text{ Hz}$ ，集成串列式探头 $\geq 180\text{Hz}$ ；连续工作时间： ≥ 8 小时；工作环境温度： $-30 \sim +50^\circ\text{C}$ ；

(7)伤损软件要求：可以同时回放并显示 4 通道及以上的组合 B 型图像并能够进行拼图操作；可以回放每个焊缝检测中各个通道的 A 型动态图像；能够实时统计当天作业班次检测焊缝的作业概况（检测数量及每个焊缝的作业时间）；能够统计每个焊缝作业流程及每个通道的作业时间，作业点经纬位置信息；回放数据中应有探伤作业的全部数据汇总（包括：上下行、工号、执机人、仪器编号、位置等参数）；具有截图、打印、保存、输出探伤报告功能，具有数据回放次数记录功能；

(8)具有视频记录设备，可记录现场操作，视频文件应与探伤数据同步，回放软件可同步回放数据和视频。并提供该设备图片及现场操作视频文件。

3.可视化演示试块

以可见光模拟声波在介质中传播时的折射、反射、扩散等现象，直观显示超声波在介质中的传播路径及反射、折射规律。利用特殊可变角度演示探头与激光发射器配合，实现直探头和可变角度斜探头入射声束及反射声束的演示。

4.CSK-IA 试块

- (1)可测定探伤仪水平、垂直线性，动态范围和调整纵波探测范围、校正时基线；
- (2)可调整纵波探测范围、零位校正和测量斜探头入射点；
- (3)可测定直探头及斜探头分辨力；
- (4)可测定斜探头 K 值；
- (5)试块生产厂家具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的实验室认可证书▲。

5.带把阶梯式快

- (1)可测定 0 度探头的距离幅度特性；
- (2)可测量 0 度探头的灵敏度余量和楔内回波幅度；
- (3)试块生产厂家具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的实验室认可证书▲。

6.GHT-1ab 试块

- (1)可进行双斜探头 K 型扫查灵敏度校准；
- (2)可对串列式探头进行灵敏度校准；
- (3)试块生产厂家具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的实验室认可证书▲。

7.GHT-5 试块

- (1)可用于 0 度探头灵敏度校准；

- (2)可用于轨头轨腰单斜探头灵敏度校准；
- (3)可用于轨底单斜探头灵敏度校准；
- (4)试块生产厂家具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的实验室认可证书▲。

8.锂电钻孔机

- (1)直流无刷电机，电机功率：>3Kw
- (2)一机双速设计▲：电务钻孔($\varphi 9.8\text{mm}, \varphi 13.5\text{mm}$)高速档，工务钻孔($\varphi 31\text{mm}$)低速档，两档转速一键切换，转速实时数显。（提供视频验证不同的转速显示）
- (3)液晶数显功能，显示屏直接可以实时显示剩余电量、不同直径钻孔的钻孔数、电池实时温度等信息。每次充满电，直径31mm孔可钻40个以上。
- (4)紧凑型机身设计，整机质量 $\leq 15\text{Kg}$ （包括现场钻孔需要的主机+电池包，如果需要其它特殊夹装机构来完成钻孔，也需要一并计入），可以在轨间距180mm的条件下正常放入轨间钻孔，满足特新道岔狭小空间的钻孔要求。
- (5)带有铁屑收纳装置，钻孔钢屑不留置作业现场。（提供视频验证）
- (6)具备道岔异型轨的钻孔功能，具备40mm异型轨壁厚的钻孔功能。▲（提供视频验证）
- (7)提供国家铁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CRCC测试报告，须全项合格。▲
- (8)带GPS定位功能，和LED照明功能；能应对极端恶劣天气，环境温度：可以室外 $-40^{\circ}\text{C} \sim +60^{\circ}\text{C}$ 条件下作业，整机IP65防水等级；（具有CNAS或者CMA认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9)提供锂电池的《陆运运输条件鉴别报告书》，符合国家锂电池安全运输条件。

9.锂电捣固镐

- (1)发动机功率 $\geq 1.8\text{KW}$
- (2)电池容量 $>24\text{Ah}$
- (3)使用温度要求：零下 40°C 至 60°C （提供电池低温检测报告）
- (4)智能电控显示功能，显示实时电量和可工作时间。
- (5)电机防护等级： $\geq \text{IP45}$
- (6)双重安全防护设置，机器开关在开启状态下插入电池机器不启动；另外还有紧急制动按钮。
- (7)电池与钻孔机电池通用，便于设备互换使用，减少维护成本。
- (8)镐尖加速度：转轴竖直式▲

(9) 提供国家铁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 CRCC 测试报告 (包含镐尖振幅和镐尖加速度数据) ▲。

(10) 提供电池 GB/T 34570.1-2017《电动工具用可充电电池包和充电器的安全第 1 部分：电池包的安全》的检测报告。提供锂电池包的 1.2 米跌落测试报告和提供锂电池的《陆运运输条件鉴别报告书》，确保投标锂电池符合国家安全陆运的资质。

10. 锂电扭力扳手

(1) 直流无刷电机，最大功率 > 1.5Kw

(2) 电池包额定电压 $\geq 36V$ ，单电池容量 ≥ 6 安时。

(3) 电池装入后插式设计，长期松、紧扣件螺栓和地脚螺栓，不会出现电池松脱隐患。

(提供照片验证)

(4) 配有快速可拆卸式侧向手柄。

(5) 具有扭矩数显功能，同时具有定扭功能，可以以 10 牛米为单位调节工作扭矩；最大拧紧扭矩 $\geq 2300Nm$ ，最大旋松扭矩 $\geq 2550Nm$ ▲。

(6) 定扭精度小于 5%，提供定扭精度的第三方检测报告验证▲。

(7) 输出轴防止大扭矩、高强度冲击后发生断裂等问题。

(8) 整机重量 $\leq 3.9kg$ (不含电池)。

(9) 配备带螺母弹出功能的 S36 套筒。

(10) 提供第三方计量检测机构出具的扭矩计量检测报告、提供 IP45 防水检测报告。

(11) 提供电池 GB/T 34570.1-2017《电动工具用可充电电池包和充电器的安全第 1 部分：电池包的安全》的检测报告。提供锂电池包的 1.2 米跌落测试报告和提供锂电池的《陆运运输条件鉴别报告书》，确保投标锂电池符合国家安全陆运的资质。

11. 锂电仿形打磨机

(1) 工作电压：72V

(2) 马达：直流无刷电机；功率 $\geq 8Kw$ ；转速： $\geq 4500r/min$

(3) 锂电池：72V；电池容量 $\geq 20Ah$ ；

(4) 整体式铸造机架，非焊接式拼接机架（提供照片验证）

(5) 砂轮进给方式：机械、电子两种进给方式▲

电子进给：分为 3 个档位，按键切换和操作（提供视频验证功能）

第一档：精磨 单位进给量 0.1mm，对钢轨廓形实施高精度、精细化打磨。

第二档：初磨 单位进给量 0.3mm，配置左右两套水平辊轮，实现钢轨的波磨病害专项打磨。

第三档：初磨 单位进给量 0.5mm，对焊缝的快速打磨。

机械进给：摇式手轮进给

(6)砂轮最大倾斜范围：单向 90°

(7)整机质量不超过 75kg（含电池）

(8)需要通过铁路局集团公司（原铁路局级）及以上技术评审，提供相关证书（报告）验证。▲

(9)必须提供国家铁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 CRCC 测试报告。▲

(10)必须提供电池 GB/T 34570.1-2017《电动工具用可充电电池包和充电器的安全第 1 部分：电池包的安全》的检测报告。

12.钢轨磨耗仪

(1)垂直磨耗 0-15mm▲

(2)侧面磨耗 0-25mm▲

(3)仪器精度 0.05mm▲

(4)读数精度 0.01mm

(5)重复性误差≤0.05mm

四、服务要求

1.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提供完整、可行的售后服务方案。对产品的售后服务及响应时间等方面，有明确的承诺，且具体、切实，能够满足采购人要求

2.质量保证措施

(1)供货渠道：所投产品货源渠道来源正常，有质量保证，符合国内现行产品及行业标准。提供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品牌授权等）

(2)质量保证措施：根据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合理性、可行性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需要供应商应执行的伴随服务的服务标准或应当履行的相关义务。

五、商务要求（本项为实质性条款，不可负偏离）

1.履约期限、地点及方式

(1)履约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日历日内。延迟交付的（包括因乙方交付的内容验收不合格导致的逾期），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0.5%的违约金；

逾期累计 10 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损失。

(2)履约地点：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2.质量标准

整个项目应符合国家有关行业规范和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1)GB/T

(2)严格遵循 ISO9001 质量保证体系

3.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完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预付款，预付款为合同总价的 40%，所有项目实施完成并验收合格后，如无质量等问题 30 个工作日内付清合同总价的 60%。

(2)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时，支付合同总价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

(3)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4)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的完税发票，甲方进行支付结算。

4.履约保证金：收取

(1) 履约保证金交纳时间：供应商应在签订合同前须将履约保证金交至西安市财政局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财政代管账户，其数额为合同金额的 5%。

(2) 履约保证金的缴纳形式：供应商可自主选择银行对公转账、电汇或以支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3)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项目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双方约定的所有档案资料(三份纸质版，一份电子版)，并持《申请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函》到采购人办理相关手续后，采购人于 30 日内向成交供应商无息退还。

(4) 履约保证金收取账号信息：

名称:西安市财政局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财政代管账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莲湖路支行

银行账号:61001711100052518874-203033

纳税人识别号:12610100437202545W

地址:西安市灞桥区港务大道 396 号

电话：029-88092201

5.验收标准及条件

(1)验收依据

- ①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 ②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 ③合同签订时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6. 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采购人日后管理和维护。

商务条款则是当事人自己需要权衡和决策的问题，主要是与经济利益密切相关的交易标的、价格、付款条件等条款。

六、其他（本项为实质性条款，不可负偏离）

1.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现行的国家标准或国家行政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是项目验收的另一个重要依据。没有国家标准的，可以参考行业标准。

2.产品质保期

提供原厂技术服务不低于 2 年。

3.违约责任

(1)甲方不得无任何正当理由拒收产品、拒付货款；若甲方不能按照合同规定按时支付预付款，则乙方有权在未收到前述款项前根据甲方逾期付款的时间顺延发货时间，且不承担延迟交付的责任。若甲方不能按照合同规定按时支付尾款，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支付尾款利息（利息以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准）。

(2)如乙方在规定的期限内不能按时、按质、按数交货，延误甲方使用，每逾期一天，须按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承担逾期违约金；乙方逾期交货超过 15 个工作日，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3)因乙方责任导致甲方决定解除本合同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解除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按合同总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在此情形下，甲方不予支付已经交付给甲方产品的使用费。同时甲方有权先行从乙方缴纳的履约担保中予以扣除，剩余部分乙方每逾期一天支付，须按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乙方应在收到甲方解除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取回已经交付给甲方的产品，逾期未取回的，甲方有权处分该无主物产品，处分所得的款项可优先偿付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费用，剩余部分甲方应无息退还给乙方。

一般与合同款项的支付相关，注意不要超出《民法典》中对于违约的责任上限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条款

(以下合同格式为参考合同格式，依照最终签订的为准)

政府采购项目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

供 货 合 同

项目编号：

合同编号：

买 方：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卖 方：

____年____月

供货合同

一、供货合同格式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_____项目(项目编号: _____), 在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 由_____组织依法招标。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买方”)确定_____ (以下简称“卖方”)为成交供应商, 其规模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小微企业, 供应商拥有者性别为男/女。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规定, 买方通过依法采购接受了卖方以价格(大写): 人民币_____ (¥ _____) (以下简称“合同价”)提供的货物及配套服务、施工, 买方经办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卖方经办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 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1) 合同条款

2) 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1—货物清单 (必须提供)

附件 2—质量保证承诺 (必须提供)

附件 3—售后服务方案 (必须提供)

附件 4—培训计划 (若需培训, 必须提供)

3) 成交通知书

4) 买方招标文件

5) 卖方投标文件

3、考虑到买方将按照本合同向卖方支付货款, 卖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货物和服务, 并修补缺陷。

4、考虑到卖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 买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5、履约保证金

5-1 卖方在签订合同前须向买方交纳合同价 5%的履约保证金。

5-2 卖方无正当理由不与买方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买方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取消其成交资格，投标保证金（若有）不予退还。

5-3 项目验收合格后，卖方持《申请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函》到买方办理相关手续后，买方向卖方 30 天内无息退还。如卖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违约行为，买方有权根据违约情况扣留部分或全部履约保证金，具体扣留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

注：履约保证金转账信息

名称：西安市财政局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财政代管账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莲湖路支行

银行账号：6100171100052518874-203033

纳税人识别号：12610100437202545W

地址、电话：西安市灞桥区港务大道 396 号 029-88092201

6、付款方式：

7、交货期：

交货地点：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指定地点

8、本合同壹式柒份，其中，买方伍份，卖方壹份，代理机构壹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本合同由买卖双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共同签字并加盖公章/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买方名称：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卖方名称：

地址：西安市灞桥区港务大道 396 号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盖章：

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合同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合同”系指买卖双方及鉴证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招、投标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款。

1-3、“货物”系指卖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产品、部件或其它材料。

1-4、“配套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5、“配套施工”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施工，例如布线、装饰装修、修缮和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6、“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运行的场地。

1-7、“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1-8、“买方”是指购买货物及配套服务的单位即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1-9、“卖方”是指提供本合同内的货物及配套服务的公司或其它实体即_____。

1-10、“天”指日历天数。

2、使用合同文件和资料

2-1、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将买方或代表买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必须的范围。

2-2、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除了履行本合同之外，卖方不应使用合同条款第 2-1 条所列举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2-3、除了合同本身以外，合同条款第 2-1 条所列举的任何文件是买方的财产。如果买方有要求，卖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文件及全部复印件还给买方。

3、专利权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4、技术规格

本合同下交付的产品必须等同或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与要求》所述的标准。若卖方在其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技术标准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与要求》所述标准的，按投标文件的承诺执行。

5、检验和测试

5-1、买方或其代表应有权检验和测试货物及其部件，以确认所供货物是否符合合同规格的要求，并且不承担额外的费用。买方要求进行的检验和测试，以及在何处进行这些检验和测试，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检验标准和方法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具体检验标准和方法]。

5-2、检验和测试在买方指定的交货地点进行。

5-3、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货物或部件不能满足招标文件及合同的要求，买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或部件，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10个工作日内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部件，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5-4、在交货前，卖方应让制造商对货物及其部件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验收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质量检验证书后面。

5-5、如果在货物使用寿命期内，根据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被证实有缺陷，包含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买方应向卖方提出索赔。

6、包装及运输

6-1、卖方负责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前的所有包装、运输、装卸及保险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价中。

6-2、卖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运转中损坏。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漏、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责任和费用。

6-3、货物的运输方式由卖方自行选择，但包装必须满足货物运输和装卸的要求，保证买方收到的是无任何损伤的货物。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卖方自行承担。

7、伴随服务

7-1、卖方必须在合同生效后三十 (30)天内向买方提交所供货物的技术文件（中文技

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货物说明、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等。如卖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上述文件,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为合同价的1%。

7-2、卖方应向买方提供下列所有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招标文件“商务条款”与“技术规格与要求”中规定的附加服务(如果有的话):

(1) 实施或监督所供货物的现场组装和试运行,具体时间为合同生效后[具体天数]天内;;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具体时间为合同生效后[]天内;
;

(3) 为所供货物的每一适当的单台货物提供详细的操作和维护手册,具体时间为合同生效后[具体天数]天内;

(4)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进行监督、维护、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5) 卖方或制造厂在项目现场就所供货物的组装、试运行、运行、维护和修理、软硬件升级对买方人员进行培训。具体时间为合同生效后[具体天数]天内。如卖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上述服务,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为合同价的1%。

7-3、卖方应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商务条款”和“技术规格与要求”中规定的所有服务。为履行要求的伴随服务的报价或双方商定的费用应包括在合同价中。

7-4、如果卖方或制造厂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未含在货物的合同价中,双方应事先就其达成协议,但其费用单价不应超过卖方向其他人提供类似服务所收取的现行市场价。

8、备品备件

8-1、卖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与备品备件有关的材料、通知和资料:

(1) 买方从卖方选购备品备件,但前提条件是该选择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2) 在备品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卖方应至少提前60天书面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买方使买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品备件;

(3) 在备品备件停止生产后,如果买方要求,卖方应免费向买方提供备品备件的蓝图、图纸和规格。如果卖方未能及时通知买方备品备件停止生产,或未能免费提供备品备件的蓝图、图纸和规格,卖方应承担由此给买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8-2、卖方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商务条款”和“技术规格与要求”中的规定提供所需的备品备件。

9、质量保证

9-1、质量保证期为终验合格之日起_____个月。

9-2、卖方应保证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是合同规定厂家制造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的合格货物。货物应符合【具体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卖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的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等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9-3、根据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所发现的缺陷。

9-4、卖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卖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响应维修请求，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为合同价的1%。

9-5、如果卖方收到通知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及时修补缺陷，买方可提出索赔，并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10、索赔

10-1、如果卖方对偏差负有责任，而买方在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了索赔，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1) 卖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看管和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偏差情况、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或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条款第9-1条规定，相应延长所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0-2、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或买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买方同意的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未付货款或从卖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若索赔金额超过未付货款或履约保证金的，卖方必须用已收货款进行弥补。

11、变更指令

11-1、买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向卖方发出指令，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 (1) 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是专为买方制造时，变更图纸、设计或规格；
- (2) 运输或包装的方法；
- (3) 交货地点；
- (4) 卖方提供的服务。

11-2、如果上述变更使卖方履行合同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将对合同价或交货时间或两者进行公平的调整，同时相应修改合同。卖方根据本条进行调整的要求必须在收到买方的变更指令后七（7）天内提出。

12、合同修改

除了合同条款第11条的情况，不应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变更或修改，除非双方同意并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13、转让

未经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4、卖方履约延误

14-1、卖方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商务条款”中规定的交货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4-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14-3、除合同条款第19条规定的情况外，除非拖延是根据合同条款第14-2条的规定取得同意而不收取误期赔偿费之外，卖方延误交货，将按合同条款第16条的规定被收取误期赔偿费。

15、验收

15-1、项目验收分初验和终验:

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买方）根据合同对货物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在_____个日历日进行检查。具体验收标准和方法包括但不限于：

1. 货物的外观无损坏，无明显瑕疵；
2. 货物的包装完整，无破损；
3. 货物的数量与合同约定相符；
4. 货物的品牌、规格、型号与合同约定相符；
5. 货物的产地与合同约定相符。检验机构【如有】为【具体检验机构名称】，检验方式为【抽样检验/逐一检验】，检验期限为【 】个日历日。

终验：所有货物安装完毕之日起 10 个日历日后，由采购人（买方）、使用单位进行验收，合格后签发《验收合格单》。具体验收标准和方法包括但不限于：

1. 货物的外观无损坏，无明显瑕疵；
2. 货物的功能符合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3. 货物的性能指标达到合同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
4. 货物的安装、调试符合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5. 货物实现正常使用目的；
6. 货物的文档资料齐全，包括但不限于操作手册、维护手册、质量保证书等。检验机构为【如有，具体检验机构名称】，检验方式为【抽样检验/逐一检验】，检验期限为【 】个日历日。

15-2、验收不合格的成交供应商，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买方）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将把成交资格授予评审排序下一名的成交供应商，或终止合同。

15-3、验收依据

- (1)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 (2) 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
- (3) 买方招标文件。

- (4) 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 (5) 合同货物清单。
- (6) 生产厂家的企业资质、货物的执行标准。

16、误期赔偿费

除合同条款第19条规定的情况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合同价的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根据合同条款18条的规定终止合同。

17、违约终止合同

17-1、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买方有权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即202X年XX月XX日前，或买方根据合同条款第14-2条的规定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或误期赔偿费达到最高限额时，买方可以选择终止合同。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则应承担合同约定价20%的违约金。

(3) 如果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买方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或隐瞒事实，损害买方利益的行为。

17-2、如果买方根据上述第17-1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因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8、不可抗力

18-1、签约买卖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

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8-2、受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四（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一百二十天（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8-3、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19、因破产而终止合同

如果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20、因买方的便利而终止合同

20-1、买方可在任何时候出于自身的便利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终止合同，终止通知应明确该终止合同是出于买方的便利，并明确合同终止的程度，以及终止的生效日期。

20-2、对卖方收到终止通知后十（10）天内已完成并准备装运的货物，买方应按原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收，对于剩下的货物，买方可：

(1) 仅对部分货物按照原来的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受；

(2) 取消对所剩货物的采购，并按双方商定的金额向卖方支付部分完成的货物和服务以及卖方以前已采购的材料和部件的费用。

21、争议的解决

因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解决，应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诉讼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鉴定费、评估费等费用均由卖方承担。在诉讼期间，除必须在诉讼过程中进行解决的问题外，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22、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23、通知

23-1、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送到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

传真要经书面确认。

23-2、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24、税款

24-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和有关部门的规定，买方需交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买方负担。

24-2、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和有关部门的规定，卖方需交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卖方负担。

25、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买卖双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及鉴证方共同签字并加盖公章/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附件 1—货物清单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厂家	规格和说明	单位	数量	单价 (人民币元)	总价 (人民币元)				
1												
2												
3												
货物合计(人民币元)		元整										
安装调试费		0			售后服务费		0					
运输费 (含保险)		0			技术培训费		0					
税费		0			伴随费用等		0					
总计 (人民币元)		元整										
总报价含 (安装调试、运输费、税费、售后服务费、技术培训费、伴随费用等)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后_____个日历日内

注：该项目招、投标文件为本合同的附件；详细技术参数详见该项目招、投标文件。

附件 2—质量保证承诺（参考模板）

我公司对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做出如下承诺：

1、保证设备包装符合防潮、防雨、防锈、防腐及防震要求，标识清晰无误，使物品安全、及时运抵现场。

2、优质、快捷的技术服务

为更好地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及时解答用户提出的疑问，帮助用户解决问题，公司的售后中心，负责各地的维护和技术咨询等服务。售后中心由专职工程师负责随时为客户免费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3、定期巡检

公司组织每年对运行的设备巡检不少于两次。公司巡检工程技术人员为主，有设计人员参与。并听取用户维护人员反映的问题及建议。

4、质保期

质保期：合同项下所有设备保修期为终验合格后_____个月保修期内(除天灾及人为损害外)部件、原件费用、出差费用均由供方承担。

5、建立用户档案，完善产品质量

公司售后中心除开展用户技术咨询服务外，还负责受理和收集用户投诉咨询信息，保证用户提出的问题和要求能得到及时处理，并对处理情况进行跟踪和验证。同时建立用户档案记录产品使用情况，为今后产品的质量改进提供依据。我们将不断努力，精益求精，为顾客提供最满意的服务。

附件 3—售后服务方案（参考模板）

一、产品售后服务承诺及有关说明

1、对产品售后服务在规定质保期内属本公司制造、安装质量问题，公司负责无偿维修或退换。

2、保修期为终验合格后_____个月

3、货物交付使用后，我公司将对产品进行跟踪服务。商务处专门设立了顾客档案卡和投诉电话，以更好地为顾客提供满意的服务。我公司在每季度派专业维修服务人员到用户方进行回访并协助用户进行产品检修和维修。

4、由于顾客使用不当等原因造成的产品损坏，由公司当事销售人员与顾客签订维修合同，根据维修合同，技术维修组负责如期完成维修任务。

5、除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外，本公司同时负责质保期后的设备维修工作，但其售后服务费用由需方承担。

二、现场技术服务

投标设备最终验收前，我公司向招标人提供下列现场技术服务：

安装督导

设备安装的准备工作

我公司负责提供相应的设备安装文件。我公司负责设备的安装督导，安装前应保证人员到位，并具备督导必须的条件。

安装和开通期间

我公司会按照已获招标人确认的工程所有工作的实施方法和措施，在合同规定的竣工日期前完成工程的施工安装督导、调试和验收。

我公司派遣足够的、具有适当资质和经验的人员到现场完成施工安装督导、调试和验收的工作。

在安装、调试和验收期间，我公司建立每日现场记录制度，并每周向招标人递交报告，报告包含工作内容、工程进度、事故、存在的不利因素、可能的延誤及补救方法的建议等内容。对紧急情况，我公司一定随时向招标人通报。

人员

执行安装督导的项目经理具有项目管理经验，具有较强的沟通协调与现场工程管理能力，

确保工程实施的进度与质量。

执行安装督导技术人员是受过我公司专业培训的工程师，负责项目建设中所分派的由其执行的安装、指导和测试工作，并且和招标人一起参与开通程序，并根据进度表，达到工程要求和质量标准。

施工安装督导工作描述

- (1) 根据进度表确保所提供系统的安装工作并保证达到质量标准，遵守相关的安装指导原则及经济原则，并对现场的安装人员进行安全指导；
- (2) 根据工程进度完成测试和开通工作，达到工程和质量要求；
- (3) 协调与内部的特定部门，外部的公司，业主或业主委托的公司的关系；
- (4) 指出工程的障碍；
- (5) 与招标人共同参与有关问题的会议/讨论，澄清；
- (6) 根据时间进度表，协调安装工作；
- (7) 参与技术问题的澄清；
- (8) 负责相关的测试和验收工作；
- (9) 工作文件的保存；
- (10) 遵守法律规章和内部指导原则；
- (11) 工程现场设备安装指导、安装检查；
- (12) 设备单机加电调试

系统调试

我公司向招标人提出所供系统调试开通方案、调试仪表和工具清单，经招标人进行确认后实施，配合招标人的自验收工作，并对执行系统验收测试提供技术支持。

我公司所供系统调试开通并经招标人确认后，我公司向招标人提供所供系统调试开通文件，包括：

- (1) 供货设备清单；
- (2) 设备缺陷处理记录；
- (3) 系统的测试记录及分析报告；

故障处理

在设备最终验收前，我公司免费提供任何由于系统设计、设备制造、安装等缺陷引起的

更换设备及所需工具。

在设备最终验收前，我公司在招标人发出设备故障通知后到达设备安装现场并处理好故障设备，我公司在招标人发出设备故障通知后 2 日内向招标人提供故障设备测试报告、设备故障分析报告及设备整改方案，整改方案经招标人批准后实施。

现场巡检服务

我公司针对设备运行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巡回检查（包括电话回访与现场回访），了解招标人设备的运行情况，及时处理存在的问题，并进行有关技术指导。

现场巡检服务包括我公司设备系统检查、一般检查、遗留问题处理等三项内容。产品在销售并在现场开通运行后的一星期内，我公司售后服务部将致电招标人，了解招标人对产品的使用情况，及时掌握招标人对我公司工程人员的工作是否满意，并记录在案。

产品在招标人现场使用 3 个月后将再次进行电话回访，了解设备的使用状况，同时售后服务人员将重新说明设备的特点，及相关注意事项。

每年定期进行招标人现场回访。彻底检查设备关键部位，及时发现设备运行隐患，为招标人免费升级软件，并将新功能告知招标人。

我公司为招标人对系统的巡检提供 7*24 小时专家电话支持。

资料服务

用户可以通过设备厂商的技术支持网站或者通过发放的纸面文档、电子邮件、磁盘、光盘等形式，获得我方的有关产品知识、设备运行、维护经验和技巧等方面的资料。资料服务包括以下服务内容：网上资料服务和资料索取服务等。

故障件维修服务

我方对用户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故障板件进行修复以保证设备持续可用的服务。

备件同步升级服务

网络设备升级后，投标方应提供备件的同步升级服务，使备件与在用系统设备相一致。

设备巡检及健康检查服务

每年一次对系统设备进行巡检服务，并提出健康检查项目，经用户认可后执行健康检查，检查结束提交健康检查报告。

第三方设备技术支持服务

我方统一受理系统中的第三方设备的技术支持，包括第三方设备的技术咨询、故障处理、

备件升级等。

质保期内（_____个月）技术支持服务

一、缺陷通知期_____个月内技术服务			
服务项目内容及服务地点	响应时间	人员数量	人员资质
远程-电话支持	1小时内	2	工程师
现场-更换故障设备	3~6 小时	2	工程师
现场-判断并处理故障	3~12 小时	2	工程师
二、与维护单位间详细的工作界面及责任划分			
(1) 远程支持服务			
远程支持服务是指向用户提供关于设备设备日常操作维护的咨询和非紧急情况下的故障处理。服务热线提供 7×24 小时服务。远程支持服务内容为：			
一般系统咨询；			
产品咨询；			
硬件咨询；			
软件咨询；			
数据咨询；			
获取资料。			
(2) 现场支持服务			
现场支持是指用户通过电话或传真等方式寻求技术支持和帮助，在经过双方商议确定需要进行现场支持的情况下，经验丰富的工程师将赴现场提供现场支持服务。			
现场处理用户故障，通过部件的维修或更换等措施将系统在最短时间内修复。			
根据不同故障级别，现场支持服务要求如下：			
级别	具体现象	到达现场时间	解决方案
一级故障	整个系统处于完全瘫痪状态，不能运行	3-6 小时	我方迅速及时到达故障现场处理故障。如果不能够定位故障原因，将协调派出资深的专家组奔赴现场。

二级故障	系统性能严重下降：包括网络性能明显下降、设备出现故障或软件系统出现非瘫痪性错误等，客户业务运作受到严重影响。	8 小时	我方迅速到达故障现场处理故障，并提供全面的设备运行报告和故障现象。
三级故障	系统部分设备或者软件出现故障，但整个系统仍可正常运行，客户业务运作受到一定影响。	12 小时	我方工程师可以确定故障原因的，协调找出损坏的设备部件并替换掉，使设备正常运行。此事件将被记录在案。除了通过电话交换信息外，还可以通过更为先进的通讯手段进行远端数据采集、远端诊断。若仍不能解决，将会派出资深工程师奔赴现场。
四级故障	需要硬件、软件产品功能、安装或配置方面的信息和支持，对客户的业务运作几乎没有影响或者根本没有影响	24 小时	我方工程师首先确定故障原因，协调找出损坏的设备部件并替换掉，使设备正常运行。此事件将被记录在案。

大修周期内技术支持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标准	备注
1	咨询和电话支持服务 7×24 小时	支持	
2	远程技术支持服务	支持	电话及网络技术支持

三、远程技术服务

远程支持服务是指向招标人提供关于设备日常操作维护的咨询和非紧急情况下的故障处理。

对于招标人非故障类问题，我公司提供全天候 7×24 小时的咨询接收服务和全天候 7×24 小时的咨询受理服务。

对于招标人故障类问题，我公司提供全天候 7×24 小时电话技术指导服务，通过电话指导招标人排除设备故障。

四、售后服务的实施方案

- (1)、产品售后服务工作程序。
- (2)、本公司对产品出厂后进行的调试验收及运行过程的服务直至产品合格并经需方认可后所做的工作，即为产品的售后服务工作。
- (3)、售后服务部根据客户的要求，详细询问所发生质量问题及顾客要求填写《售后服务工作联络单》，必要时派技术维修人员到现场了解情况。
- (4)、售后服务部根据维修方案，并视其工作量的大小合理调派售后服务人员立即到达客户现场。
- (5)、售后服务人员到达客户现场后，请需方技术人员对维修方案进行确认。如有异议，由生产技术部组织相关部门协调解决。
- (6)、现场服务时售后服务人员按双方确认的方案组织实施。服务结束后，提请需方对服务项目进行验收认可，并在《售后服务联络单》上签署意见。售后服务人员应主动询问需方对我公司产品质量及服务质量的具体要求或改进意见。

五、售后服务内容

- (1)、包括产品的安装调试工作、设备运行操作和维护保养人员的指导培训工作、保修期内涉及产品质量问题或安装质量问题的维修工作。
- (2)重大项目服务规定
- (3)在用户单位就近设立售后服务联络点，配备具有一定资质、经验丰富的售后服务人员负责进行产品运行前的操作、维护、保养培训工作，并提供在保修期内的维修保养计划书。
- (4)对质保期内的产品进行定期免费保养，同时对产品运行情况进行认真的检查和记录。

六、产品质量回访工作要求

- (1)售后服务部每年以信访形式了解产品运行情况及顾客的要求、意见和建议，并把有关信息反馈至公司相关职能部门。
- (2)对于重大工程项目及重点顾客，必要时由售后服务部派专人进行走访，对走访中获得的信息、意见及改进要求进行记录整理。

七、故障分类

为保证系统可靠运行，达到故障影响最小化，我方根据信息电源系统的实际情况和长期

积累的技术服务经验，将信息电源系统故障等级分为四级，具体如下：

故障分级表

级别	具体现象	到达现场时间	解决方案
一级故障	整个系统处于完全瘫痪状态，不能运行	3-6 小时	我方迅速及时到达故障现场处理故障。如果不能够定位故障原因，将协调派出资深的专家组奔赴现场。
二级故障	系统性能严重下降：包括网络性能明显下降、设备出现故障或软件系统出现非瘫痪性错误等，客户业务运作受到严重影响。	8 小时	我方迅速到达故障现场处理故障，并提供全面的设备运行报告和故障现象。
三级故障	系统部分设备或者软件出现故障，但整个系统仍可正常运行，客户业务运作受到一定影响。	12 小时	我方工程师可以确定故障原因的，协调找出损坏的设备部件并替换掉，使设备正常运行。此事件将被记录在案。除了通过电话交换信息外，还可以通过更为先进的通讯手段进行远端数据采集、远端诊断。若仍不能解决，将会派出资深工程师奔赴现场。
四级故障	需要硬件、软件产品功能、安装或配置方面的信息和支持，对客户的业务运作几乎没有影响或者根本没有影响	24 小时	我方工程师首先确定故障原因，协调找出损坏的设备部件并替换掉，使设备正常运行。此事件将被记录在案。

八、出现故障响应时间分类表

对于不同级别的故障，我方将进行分级处理，等级越高，处理的时间越短，派出人员的能力也越高。对于不同级别故障的故障响应人和故障处理方案如下：

故障响应处理表

故障 级别	故障响应人	故障处理方案
一级故障	我方主管领导 技术服务负责人 技术中心负责人 技术骨干工程师 技术服务工程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电话支持解决；无法远程解决，进行现场技术服务； 2. 我方主管领导现场指挥； 3. 安排相关部门负责人及技术骨干到场； 4. 启用应急方案，恢复系统运行； 5. 技术人员查找问题并解决问题； 6. 向招标方提交问题调查报告，并提供防止再次发生同类故障的措施和办法。
二级故障	技术服务负责人 技术中心负责人 技术骨干工程师 技术服务工程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电话支持解决；无法远程解决，进行现场技术服务； 2. 设备故障，停运出现故障的相关设备，进行隔离，在维修模式下或者接入调试系统诊断问题； 3. 网络问题，使用专用工具或者软件进行分析诊断，找到问题，必要时候，要求生产商到场协助解决； 4. 向招标方提交问题调查报告，提供防止再次发生同类故障的措施和办法。
三级故障	技术服务负责人 技术服务工程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电话支持解决；无法远程解决，进行现场技术服务； 2. 停运出现故障的相关设备，进行隔离，在维修模式下或者接入调试系统诊断问题，找到问题并解决问题； 3. 向招标方提交问题调查报告，提供防止再次发生同类故障的措施和办法。
四级故障	技术服务工程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电话支持解决；无法远程解决，进行现场技术服务；

故障 级别	故障响应人	故障处理方案
		2、现场解决问题； 3、记录问题原因、解决方法、时间、负责人等，供查询使用。

发现故障后，由故障响应人组织和监控事故处理的过程；调度内部资源；保持与客户的沟通和联系及密切配合；协调其他必需的外部支持。并将在故障处理过程中，注意下列事项：

1. 我方若发现并希望对系统不符合质量要求之处进行整改和修复，将立即将其修复申请报告提交招标方，指出不合格之处和采取的修复方法。

2. 如果招标方未对我方按规定所提交的报告发出不合格通知，我方将立即查询此事，在接到通知 14 天内，提交招标方确认其整改措施和采取这些措施的理由。

3. 保证故障清查和排除；

4. 保证更换出现异常而不符合本技术要求或设计文件要求的部件；

5. 如果发现的异常问题反复出现或其后果影响到安全，则进行调查研究。研究的结果可以导致小或大的整改以使其符合要求；

6. 提供用于丰富数据库的资料，以便随时了解系统的状态。

7. 如果发现的故障原因属于下述情况，我方将替换相同功能的全部零部件，且费用由我方负担：

1) 材料质量问题；

2) 零部件设计和生产中出现的严重缺陷；

3) 对某些零部件（最小可更换单元）的更换和修理超过同类产品在同类型号零部件中的更换率（5%）。

- 缺陷责任期内的义务包括对有缺陷零部件进行调查研究、拆卸、更换和重新安装。包括我方人员出差费用、包装和运输费用以及进行修复和更换所需的工具费用。

- 如果故障清查的原因为软件故障时，我方将进行软件更换。

- 缺陷责任期内，如果发生系统运行故障并导致全线或部分停运，我方将赔偿招标方因停运给业主造成的损失。停运的赔偿额，按故障运营前 1 周的日均运营收入为基础进行计算。

- 接到故障报告后，详细了解故障现象和系统状态，分析可能的原因（换版升级、异

常操作、软件缺陷、硬件故障等)；

- 处理故障前，最大可能地保护并记录事故发生时的现场信息，以便故障原因的分析调查；
- 与招标方确认先恢复系统还是先查清原因；
- 处理故障时，分清有关操作的责任范围（对非我方提供的产品，以及涉及招标方安全权限规定的数据，须得到招标方的正式授权方可由我方人员操作）；
- 处理故障时，涉及业务操作及运行的任何变化，须征得招标方的认可；
- 处理故障时，严格遵守质量流程和工程规范，严防因处理不当而引发新的故障，或埋下隐患。
- 在故障得到妥善处理后一天内，故障响应人负责撰写故障处理报告报送招标方。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

- 故障发生的时间和地点；
- 故障发生的简要经过、主要影响和直接经济损失的最终估计；
- 故障发生原因及责任；
- 故障发生后采取的应急措施及故障控制情况；
- 故障处理过程中客户的反应及相应处理情况；
- 采取的预防措施；
- 对有关责任人的处理意见；

九、备品备件服务

充分的备品备件供应是保障系统稳定运营的必要条件，是保障系统出现故障时能够在短时间内恢复运行的物质基础。良好的系统设备、部件及备件管理是提升我方服务质量的前提。因此备品备件的保障非常重要。

我方在备品备件仓库存储充足的备品备件，确保有足够的备品备件，并对备品备件进行必要的维护检查和保养，保证备品备件的性能可靠，随时可以投入应用。

十、质保期后的技术服务

质保期后技术服务

质保期技术服务清单			
序号	服务项目	计算标准	备注
1	远程支持服务	维护中遇到使用中自己不能解决的设备主要问题和一般问题时，通过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	质保期内技术

质保期技术服务清单			
			服务免费
		向我公司提出服务请求。我公司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响应，解答用户疑问，指导运维人员排除设备故障。对于此种方式无法解决的问题，升级到远程技术支持或现场技术支持，关键问题直接进入“紧急故障排除服务”。	
2	咨询和电话支持服务 7×24 小时	维护中遇到使用中自己不能解决的设备主要问题和一般问题时，通过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我公司提出服务请求。我公司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响应，解答用户疑问，指导运维人员排除设备故障。对于此种方式无法解决的问题，升级到远程技术支持或现场技术支持，关键问题直接进入“紧急故障排除服务”。	
3	现场支持服务	我公司按项目需求派专业工程师进行技术支持服务	
4	现场值守服务	我公司按项目需求派项目工程师进行现场值守服务	
5	重大事件技术支持服务	我公司按项目需求安排资深工程师进行技术支持	
6	版本升级服务	提供对应的软件版本支持并提供版本升级服务	
7	资料服务	可以通过设备厂商发放的纸面文档、电子邮件、磁盘、光盘等形式，获得设备厂家的有关产品知识、设备运行、维护经验和技巧等方面的资料。资料服务包括以下服务内容：资料索取服务。	
8	故障件维修服务	对用户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故障板件进行修复以保证设备持续可用的服务。	
9	备件同步升级服务	根据需要向设备厂家提出备板备件购买要求，设备厂家根据设备使用方的要求和设备系统实际情况提出详细的备板备件方案建议和报价，为设备使用方提供备件销售服务	
10	设备巡检及健康检查服务	按项目需求派项目工程师进行设备巡检及健康检查服务	
11	第三方设备技术支持服务	设备厂家在外购件统一维修服务中全面负责与第三方设备厂商接口。包含由我方集成和采购、并按照设备使用方要求提供统一维保服务的第三方设备的服务费用；我公司可以提供外购件维修服务单独报价供设备使用方参考。	

质保期技术服务清单			
12	配合运用质量分析服务	我公司按项目需求提供配合运用质量分析服务	
13	网络优化服务	我公司按项目需求提供网络优化服务	
14	紧急故障恢复服务	按照故障处理难易程度收费	
15	备件紧急支持服务	服务免费，硬件按备件报价收费	
16	备件销售服务	服务免费，硬件按备件报价收费	
17	备件同步升级服务	根据需要向设备厂家提出备板备件购买要求，设备厂家根据设备使用方的要求和设备系统实际情况提出详细的备板备件方案建议和报价，为设备使用方提供备件销售服务	
18	运维交流会服务	根据需要派专业工程师提供运维交流会服务	
19	维保执行月报服务	根据需要进行维保服务	
20	其它服务		

十一、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情况

服务机构名称	联系人	职责	联系电话

办公地点及服务机构

服务机构名称	所在地	部门	联系电话	地址

附件 4—培训计划（参考模板）

经验证明，完善和成功的培训将是系统建设能否成功的决定因素之一。为此，公司根据信息化集成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完善的培训计划。

根据系统建设各个阶段的需要，以集中培训(国内)和现场培训等方式实施培训工作。培训工作分为工程实施阶段和系统运行阶段，在不同阶段培训不同类型的人员。培训内容主要系统的管理、使用及维护等。接受培训的人员在培训后能独立完成相应阶段的技术工作，并能达到回本单位后继续做培训的能力。使工程作到“交钥匙”工程“用户满意”工程。

1、培训方案及目的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本公司除贯穿实施全过程对用户进行培训外，还针对本项目的产品提出一整套系统的培训方案，以达到如下目的：

工程能够按时高质量的完成。如对买方协作人员的培训。

系统完工后能够正常运转。如：各种软硬件的操作培训等。

系统能安全无故障的运行。如针对安全性对技术人员进行安全管理的培训。

此次培训的老师全部为我公司和相关厂商的专职培训人员。使维护工作人员经培训后能够熟练地掌握系统的软件及硬件维护工作，并能及时排除大部分设备故障。

2、培训环境、教材、制度、特色

有效的情景展开

适用的内容剖析

实用的课程传授

课程的量身定做

3、培训环境

硬件环境因不同的培训场地可能有所差异。以下所列为基本培训环境。

设备名称	备注
培训场所（教室）	可以容纳每班的培训人员

桌椅	每人一套
计算机	每人一台
投影设备	每个教室一个
其他必要的条件	比如白板、白板笔，保证培训环境局域网络的畅通等

4、培训教材

一整套培训教材包括以下五个组成部分，其中操作使用分册合并成一本、技术资料汇编合并成一本印刷教材，有关标准规范合并成一本教材，原厂培训资料分别合成一本；而培训用 PPT、考试试题部分由公司提供电子文档。

操作分册

对系统全部功能的概述、指引，引导学员快速了解系统功能，并掌握基本操作方法；针对系统不同功能分别订制的简洁、图文并茂的操作说明文档；

技术资料汇编

包括系统的安装、配置、恢复、故障排除、系统原理和技术性能、成功案例等涉及技术人员日常维护工作的、内容全面、详实的技术文档；

培训用 PPT 等

原厂产品培训资料

考试试题

5、培训制度

- 1) 严格遵守培训课程表中的作息时间；
- 2) 有例外事情需要向培训负责人请假；
- 3) 上课时请把手机或其他通讯设备调整为震动模式，并到教室外面接听电话；
- 4) 老师讲课时，不能私下里讨论其他问题或窃窃私语，如有疑问先记录下来，课下提交给老师；
- 5) 系统出现暂时故障时，应配合技术人员给予及时排除，而不能以此为由扰乱课堂秩序；
- 6) 遵守培训考试规定，保证严肃性；

6、培训特色

(1) 培训策略

建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种子管理站能制定对口人，保证对口人项目全过程参与，以便保障有效的知识传递和技术服务。

(2) 采用授课、练习、考核、领导贴身培训等方式

每一期培训班的内容将设置多个环节，每一个环节都分为授课、练习和考核三部分，授课部分将按照培训讲义对当期培训班所设置的内容进行详细的介绍，并配有培训教材以做参考。练习部分要求学员按照事先准备好的案例进行实际操作，以加强对所学知识的记忆和理解。并且在练习中还要实现教师和学员的互动，不但对学员的操作进行辅导，还将对学员们提出的疑问予以回答。

之所以增加考核部分有以下两个目标需要完成。所以此部分需要种子管理站支持和配合。

通过培训、练习后的考核，掌握参加培训人员对系统的掌握情况，可以有针对性的安排再培训。以达到参加培训人员全掌握的目标（即便在项目终验、服务期过后，种子管理站人员仍然能够对项目进行高效运维，保证知识传递的有效性）。

通过培训成绩，像种子管理站领导汇报我们项目进行的成果。以达到种子管理站领导及时掌握项目实际实施情况的目标。

(3) 提供多种形式的培训教材

提供多种形式、全面和标准的文档给用户，其形式包括：电子文档、印刷品、光盘，以成为其后续稳定应用系统的保障，其中电子文档将放在系统中供随时下载。

(4) 利用考核验收加强学习效果

为保证最终的学习效果，将为每一期培训班布置考试题目，以验收学员的学习成果。保证培训质量。

(5) 监控培训效果

在以上的培训计划实施的过程中，我们认为最复杂，风险最大的培训工作就是系统上线前阶段最终用户的培训。因为各位最终用户能否具备正常使用系统的操作技能直接影响系统能否上线。同时，由于参与培训的人员很多，为保证好此项培训工作质量，实现培训目标，我们制定了该项培训工作的过程实现方案。

我们把完成该项培训工作的过程分为三步：

- 培训准备

-
- 培训实施
 - 培训评估

A.培训准备

培训准备阶段的工作成果就是要生成正式的培训通知并发放到相关参与培训的人员、确定培训设备与资料的配置清单、安装完成培训系统、确定培训制度、培训人员报到等。具体内容如下：

表一：培训通知

培训通知			
名称		目的	
时间		地点	
培训对象			
事项	时间	人员要求	备注
其他事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表二：培训配置清单

配置项	内容要求	责任人	截止时间	完成否
一、资料部分				
《测试培训手册》	纸质、电子文档			
《应用系统管理手册》	纸质、电子文档			
《应用系统操作手册》	纸质、电子文档			
《系统软件管理及使用手册》	纸质、电子文档			
培训讲义	纸质			
上机练习案例	纸质、电子文档			
测试题目	纸质			
二、其他				
系统安装	完成培训系统的安装与调试			
统计学员列表	统计计划培训的学员名单			
培训通知	发放培训通知			
学员报到	安排住宿、签到			

B.培训实施

在培训的开始，由每期培训班的课堂负责人，负责考勤及活动组织。要求每天的上午、下午正式上课时需要签到。

在培训的过程中，培训讲师会根据课程表的安排进行讲解。每一期培训班的内容将设置多个环节，每一个环节都分为授课和练习两部分，授课部分将按照培训讲义对当期培训班所设置的内容进行详细的介绍，并配有培训教材以做参考。练习部分要求学员按照事先准备好的案例进行实际操作，以加强对所学知识的记忆和理解。

在课堂上，参与培训人员若有疑问，可先记录下来课下交给讲课老师，讲课老师将在练习阶段或下一个培训环节给予答复。

讲课老师及辅导老师每天把培训人员的疑问进行记录下来，汇总并提炼后形成问题集锦，在培训结束时发放给每一位培训人员。

C.培训评估

培训结束后，需要对培训效果进行及时评估，以检验培训目标能否实现。培训评估由二部分组成：一是各参与培训的人员考试成绩；二是培训人员对培训提交的效果反馈。

对人员进行考试时，要包括二部分内容，理论考试与上机考核。理论考试由项目小组共同出题，类型主要是选择题与问答题。理论考试与上机考试的满分都为 100 分，70 分为合格线。

培训质量反馈，由参与培训的人员填完后并提交后，汇总至项目经理进行分析，特别是应关注其中的改正意见方面，积极采纳合理的反馈意见，作为下次培训工作的改进依据。

培训评估后，培训负责人需将培训工作进行总结，形成培训工作报告并提交项目经理。

7、培训内容及安排

培训计划表

提供 3-4 名技术工程师现场培训指导

序号	培训内容	培训课时（日历日）
1	系统设备的安装情况、设备实物介绍	2
2	设备操作、设置，系统操作设置、管理	
3	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	
4	系统故障排查、应急处理	

培训费用及地点

培训费用：免费培训；

现场培训：

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我公司安排专门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领导专项培训

培训目标：监控系统给管理提升带来改变

授课人员：项目经理及主要技术负责人

培训方式：“贴身式”培训

培训人数：依照领导人数而定

普通老师培训

培训目标：熟练使用监控操作，能处理使用中的简单问题或故障

授课人员：项目经理及主要技术负责人

培训形式：集中式培训

培训人数：依照领导人数而定

系统管理运维人员培训

培训目标：能够处理监控及网络系统使用过程中常见的故障

授课人员：技术实施经理

培训方式：集中式培训

培训人数：依照领导人数而定

时间估算：与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负责人协商沟通

培训地点：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负责人指定地点

培训内容

应用设备的目的和范围；应用设备的操作流程以及买方业务流程之间相对应关系；具体

操作系统：基础安装、调试与维护；常见问题的处理与解决办法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HZ-HWZB-2025-004.1B1

供 应 商: _____ (盖章)

法人代表人

或被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年 月 日

目录

1. 投标函（格式）
2. 开标一览表（格式）
3. 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
4. 配置清单表（供货一览表）
5.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格式）

-
- 6.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 7. 资格证明文件
 - 8. 业绩
 - 9. 实施方案
 - 10.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事宜（若有）
 - 11.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 12. 《小微企业声明函》（格式，若有）
 - 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有）
 - 14. 《监狱企业证明函》（格式，若有）
 - 15.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如有）
 - 16. 货物信息一览表

1. 投标函（格式）

致：陕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项目名称、包号）项目（项目编号）的招标公告，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名称）就该项目进行投标。

在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我方所附投标报价表中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服务投标总报价为：（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该报价一次报死，不受市场因素的影响。
-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质疑的权力。
- 3、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招标文件中要求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和拒绝投标的条款。
- 4、我方同意按照要求提供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5、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6、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采购方有权选择质优价廉的货物/服务。
- 7、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遵守贵方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 8、若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招标服务费。
- 9、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 10、所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开户银行：

帐号：

2.开标一览表 (格式)

项目名称、包号: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	质保期
小写:		
大写:		
备注: 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 最多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名称 (公章): _____

法人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3. 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

项目名称、包号：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人民币：元)	合价 (人民币：元)	备注
							
	其他							

- 注：1.项目报价包括：供应商需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项目所需的主要产品、服务等的详细报价。此报价应涵盖项目所需的所有直接成本和相关费用。
- 2.项目报价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 3.因投标单位核算失误等所产生的额外费用由投标单位承担。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人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4.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格式)

项目名称、包号：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注：1.偏离情况写“正偏离”、“负偏离”、“响应”；2.请按照采购内容技术要求逐条响应，并按照要求后附相关证明材料；3.表格不够用，各供应商可按此表复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5.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格式)

项目名称、包号: 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声明：除本商务偏离表所列的偏离项目外，我公司声明其他所有商务条款均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注：1.偏离填写：“正偏离”、“负偏离”。

2.表格不够用，各供应商可按此表复制。

3.如有偏离情况,请逐项填写,并备注清楚偏离情况,如完全响应,可不填写此表,但是须保留此表,并盖章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6.资格证明文件（除后附格式外，其他格式自拟）

- (1)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 书面声明(格式详见附件 1, 附件 2)
-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格式详见附件 3)
- (6)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及联合体说明(格式详见附件 4)

注：未付格式的格式自拟

附件 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
声明（格式）**

（采购人）：

我方作为_____（项目名称、包号）（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人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2: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采购人):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包号)(项目编号)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承诺：我单位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的能力。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人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法定代表人投标时提供 1，被授权人投标时提供 1 及 2）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陕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权限	办理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企业信息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营业执照注册证号		
	工商登记机关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代身份证两面都需复印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_____ (公章) 日期：_____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陕西恒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被授 权项 目与 内容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授权范围	全权办理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法律责任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本授权书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企业信息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营业执照注册证号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手机号码	
被授权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手机号码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代身份证两面都需复印 (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代身份证两面都需复印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_____ (公章) 日期：_____

注：被授权人参与的，还应该在授权委托书后附被授权人的社保或劳动合同。

附件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说明

致 (采购人):

我公司作为本次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的投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在本次投标过程中现郑重说明如下：

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企业如下：_____（没有填“无”）

我方的控股股东如下：_____（没有填“无”）

我方直接控股的企业如下：_____（没有填“无”）

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_____（没有填“无”）

以上说明内容真实有效，如经查实上述说明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人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非联合体投标的说明

致 (采购人):

我公司作为本次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的投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在本次投标过程中现郑重说明如下：

我公司参加本次项目为非联合体投标。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和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人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7. 业绩

业绩合同样表（仅供参考）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起止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				
数量合计（个）：				

8.实施方案

一、供应商概况

包括但不限于成立时间、经营范围、股权变更、总公司分公司分布及经营状况、管理制度、人员配备、正在实施的项目等情况。

二、技术服务方案

参照招标文件《评审办法》各条款的要求，结合《招标内容及采购要求》编制技术服务方案。

三、项目团队样表（仅供参考）

1、项目团队情况概述

概述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为本项目提供货物服务的团队整体情况、团队负责人、联系人基本情况、背景、能力介绍等，具体内容自行编制。

2、项目团队人员清单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						
姓名	年龄	资格	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和经历	当前分工
技术人员						
姓名	年龄	资格	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和经历	当前分工
辅助人员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从事类似项目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和经历	当前分工
备注	表格空间不足时请自行扩展。					

9.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

10.《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作为(项目名称、包号)的供应商，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 (盖章)

全权代表：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11.《小微企业声明函》（格式，若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在工程采购项目中，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在服务采购项目中，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

3、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为不同制造商的，需按以上格式填写所有投标产品的制造商。（货物采购项目）

4、供应商为非中小企业的，可不填写此表。

1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13.《监狱企业证明函》（格式，若有）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4.“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若有）

说明：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应提供产品列入“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相应产品的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